

股票简称：特发信息

股票代码：000070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本重大事项提示仅对需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提醒。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鹏元评级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2018年4月，鹏元评级出具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A。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后，在债券存续期内，鹏元评级将对本期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19.82亿元，不低于15亿元，因此公司无需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担保。

三、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与发行人经营相关的风险

1、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与国家相关产业的资产投资规模以及行业发展方向、宏观调控政策紧密相联，国家宏观政策的变化、经济结构的调整、政府投资建设战略规划的实施情况发生变化、行业资源的重新整合，都有可能使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直接影响公司经营发展进程。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和经济发展的动向，分析行业环境的变化趋势，抓住现阶段的有利时机，在保持核心客户和资源优势的基础上，增强公司科研创新

实力，积极寻求新的业务及市场增长点，开拓和培育新兴市场，扩大海外市场，全方位与优势企业展开战略合作。全面推进产业结构调整，推动公司产品转型升级，提升行业产业链竞争力，谋取高端突破，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2、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发行人的业务涵盖通信材料、通信设备等多个制造业领域，服务对象包括通信运营商、设备商等产业链各主要环节的重要客户，成都傅立叶作为军事通信产品的供应商，主要面向军工企业、军工研究所等军事单位。公司的业务价值链较长，服务的客户较为广泛，产业政策监管较为严格，如通信设备产品应满足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制定的《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即 3C 认证制度）的相关要求，产品需要通过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合格，取得相关证书并加施认证标志后，方能出厂销售。对军用通信产品，根据我国武器装备科研生产的有关规定，凡承担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并向军方直接供应装备产品的单位，均需要取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及《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等资质证书。

如果相关行业政策发生改变，发行人不能满足新的行业政策的要求或者不能持续拥有和取得相应业务资质，将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对发行人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本公司主营业务中，光纤光缆业务的主要原材料为预制棒、光纤、铝包钢等，通信设备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 PCB 板、芯片、电源、光模块等电子元器件产品。光纤预制棒是整个光纤光缆产业链的初始原材料，也是光纤生产的主要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受光棒反倾销政策、技术瓶颈限制、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国内光纤预制棒价格持续走高，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产品的成本控制和产能发挥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

公司将继续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保持良好沟通、协调与合作，以保障主要原材料供应稳定；同时加大上游供应商采购渠道开拓力度，做好内部光纤资源合理配置；同时通过进料加工，缓解出口订单对国内光纤的占用。公司对内通过提高产品合格率、降低原材料损耗、生产设备改造提速等多种方式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努力探索从新材料试用、结构优化、生产工艺改进、管理效率提升、质

量改善等环节推进成本控制。

4、特发东智未决诉讼风险

特发东智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无源光纤网络终端、无线路由器、IPTV 机顶盒、分离器和智能路由器系列产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2016 年 6 月初，记忆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记忆电子”）到特发东智反映 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期间的 BOHS 订单及货款事宜并提交了收款委托书、付款委托书、账期确认函等一系列加盖特发东智公司公章的材料，称特发东智共计欠其货款 3,007,850.32 美元。经特发东智查实，记忆电子所持订单并非特发东智所签署，全部交易文件均系特发东智已解除职务的原采购部经理周某以伪造公章签署。特发东智已向深圳市公安局南山高新技术园区派出所就公司公章被伪造一事报案，经司法鉴定上述交易文件加盖的公章系伪造后，公安局南山高新技术园区派出所已对周某涉嫌伪造公司印章的行为予以立案。

2016 年 10 月 18 日，记忆电子就前述事项向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请求判令特发东智支付货款 3,007,850.32 美元、未执行订单损失 132,800.00 美元、涉诉公证费 17,400.00 港元、律师费 200,000 人民币元及其资金占用利息和为追索债权产生的其他费用，并承担案件诉讼费。2016 年 11 月 25 日，记忆电子申请诉讼财产保全，查封冻结特发东智存于江苏银行深圳科技支行的银行存款 21,767,359.47 人民币。

此外，2014 年 8 月 18 日，特发东智与深圳市亿方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方富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服务顾问协议》，特发东智委托亿方富投资为其推荐股权受让方，提供股权相关交易机会，使特发东智完成股权出让交易。2017 年 12 月 4 日，亿方富投资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起诉特发东智，请求判令特发东智支付财会顾问服务费人民币 570 万元、支付违约金 273.6 万元，并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该案已由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受理，案号为（2018）粤 0305 民初 567 号。2018 年 6 月 29 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粤 0305 民初 56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特发东智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亿方富投资支付报酬 380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自 2015 年 11 月 8 日起按 24%/年的标准计算至被告付清报酬之日止）。特发东智收到一审判决书后已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一审判决，依法驳回被上诉人（亿

方富投资)的全部诉讼请求。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上述案件尚在审理之中,若特发东智败诉,将向记忆电子赔偿货款及相关损失、诉讼费用,向亿方富投资支付财会顾问服务费、违约金及诉讼费用,将对特发东智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部分房屋、土地权属存在瑕疵的风险

公司目前存在部分房屋、土地未取得房产证或土地使用权证的情形。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从中牟县广播电视局取得的 8 套房产目前仅取得房产证,但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公司 A838-002 号地块已取得深房地字 5000052119 号土地使用权证书,但地上建筑物尚未办理房产证;公司另有多处房产登记在深圳市泰科通信工业公司、深圳传呼机服务公司、深圳吉光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光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龙飞实业有限公司等公司名下(该等公司由发起人作为出资注入特发信息,现已注销或被吊销营业执照),尚未办理更名过户手续;子公司常州华银拥有的位于常州市新庆路 317 号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房产证书。此外,公司子公司承租的部分房产存在未取得产权证书的情形。具体情况参见募集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二)房屋建筑物”部分。

鉴于公司部分房屋、土地尚未办妥权属证明,承租房产未取得所有权证明或所有人授权,该等房产可能存在因权属瑕疵而遭遇被责令强制拆除、政府收回、诉讼、强制执行或其他不利措施的风险,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6、通信设备产品市场竞争风险

本公司通信设备产品主要以无源光纤网络终端、无线路由器、IPTV 机顶盒、分离器和智能路由器系列等产品为主,主要由子公司特发东智提供,下游客户主要为华为、中兴及烽火通信等国际知名的通信设备及方案提供商,市场同类产品的竞争对手主要通过价格优势抢占市场份额。尽管特发东智在宽带通讯终端拥有十余年的经验与技术积累,与下游客户搭建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由于宽带通讯技术行业较快的技术革新速度和业内各项新产品的生命周期的逐渐缩短,是否能够实时把握市场动向和下游客户的新产品需求成为行业发展的关键。若特发东智无法通过技术创新、工艺改进等有效措施应对日趋激烈的竞争,将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7、技术风险

本公司的宽带通讯终端产品技术更替速度较快,新产品研发生产周期及生命周期缩短,虽然公司在该领域已经积累了一定的技术实力,取得了较大的先发优势,并且凭借其技术优势和技术特色构筑了一定的竞争壁垒,但是,未来公司如果不能及时开发新技术并保持对先进技术跟踪和学习,则现有的核心技术优势可能遭到削弱,甚至面临技术落伍的可能,使得公司产品无法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从而对其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本公司的军工产品主要系成都傅立叶提供的军用航空通讯设备,该领域对产品的核心技术拥有较高要求,核心产品航空通讯设备和新产品弹载计算机所运用的技术将同时面临本土竞争对手的比拼及实战中海外竞争对手对抗。上述核心技术优势是决定成都傅立叶产品销量的关键因素,亦是区别于同行业竞争对手并保证公司较高毛利水平的核心要素。如果未来该领域核心技术出现较大变化而成都傅立叶不能够有效的跟进并持续领先于同行业竞争对手,该变化将会对成都傅立叶经营业绩和财务变化产生不同程度的不利影响。

8、军工企业保密风险

军工企业开产、生产均需要获取相应的保密资质,该资质是成都傅立叶开展业务获取订单的基础。根据国家保密局、国防科工局、总装备部印发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管理办法》(国保发[2008]8 号)规定,对承担涉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的企事业单位,实行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制度。承担涉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应当取得相应保密资格。报告期内,成都傅立叶均具备从事军工相关业务资质,在生产经营中始终将安全保密工作放在首位,制定了严格的保密措施,恪守国家机密。但是,在未来经营中,不排除存在由于意外事件发生而出现的国家机密泄露的可能性,如果上述情况发生,其将对成都傅立叶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9、经营管理风险

本公司现阶段处于产业升级和战略转型过程中,经营规模迅速增长、业务领域不断拓展、经营方式不断创新,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公司正面临着资产管理模式、人才队伍建设及管控融合提升核心竞争力等多方面的挑战。

公司将认真研究行业特点及组织结构变化，及时调整和完善现有的管控体系。用市场的理念和标准进行管控融合，加强公司系统内的文化融合，优势互补，形成公司转型升级、快速发展的合力，整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计经济效益的风险

公司已对本次募投项目的经济与社会效益进行充分论证与分析，根据公司董事会通过《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本次“光纤扩产项目”的内部收益率约为 13.5%， “特发东智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的内部收益率约为 26.0%， “傅立叶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系统项目”的内部收益率约为 26.0%。

尽管本公司在前期已经进行了充分的准备工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实现预期效益提供了必要的保障。但仍然存在因项目进度、投资成本发生变化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因素导致的项目实施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1、标的证券价格发生不利变动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可以转换为公司股票，股票市场的价格变化莫测，其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要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和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和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当宏观环境、行业相关政策、公司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时，均会对可转债的内在价值和市场价格产生不利影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

2、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果公司股票在可转债发行后价格持续下跌，则存在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即使公司持续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

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并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持有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3、转股后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增加，净资产规模将有所扩大，如公司利润增长幅度小于总股本及净资产增加幅度，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4、可转债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未来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股票情况、市场因素、业务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5、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风险

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将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若公司董事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获股东大会通过，但修正方案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幅度存

在不确定性风险；同时公司虽然持续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将导致本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出现投资者向公司回售本可转换公司债券或投资者持有本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还可导致转股时新增股本总数较修正前有所增加，对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

6、利率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投资者充分考虑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以避免和减少损失。

7、本息兑付的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8、未提供担保的风险

本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按相关规定符合不设定担保的条件，因而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可转债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加风险。

9、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鹏元评级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评估，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债项评级为 AA。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鹏元评级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等因素变化，从而导致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增加投资风险。

四、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一）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在公司章程（2018 年 1 月修订）中对税后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应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2、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应优先采用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至少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公司具备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4、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原则上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述规定处理。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二) 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不变,公司将继续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持续性与稳定性。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三) 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2015年度至2017年度,本公司现金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合计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可分配利润	26,562.32	19,578.51	9,194.19	55,335.02	18,445.01
现金股利	2,257.18	2,351.23	940.49	5,548.90	-
分配比例	8.50%	12.01%	10.23%		30.08%

本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五、期后事项

（一）公司完成披露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已于2018年10月30日公告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有关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聘请高级管理人员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董事会第六届四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和控股股东提名蒋勤俭先生、李明俊女士、常琦先生、杨洪宇先生、邓树娥女士、李增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韦岗先生、王宇新先生、唐国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2018年11月8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蒋勤俭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聘任杨洪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阳先生、黄红女士、刘涛先生、张大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大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增民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继中先生在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也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公司副总经理李彬学先生、罗涛先生在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SDG Information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626,994,746 元

法定代表人：蒋勤俭

公司成立日期：1999 年 7 月 29 日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特发信息 000070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216326

经营范围：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电力电缆、电力通信光缆、金具及附件的生产（生产项目另办执照）；通信设备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调试，咨询，软件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信信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进出口贸易业务；自动化设备应用技术的开发；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机动车辆停放服务。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已取得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深国资委

函【2017】1070号《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问题的批复》。

本次发行已取得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出具的科工计[2018]374号《国防科工局关于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母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四川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出具的川工办发[2018]104号《四川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关于同意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母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通知》。

本次发行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627号文核准。

（二）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940 亿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可转债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即 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期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额；

i：指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 2018 年 11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18 年 11 月 22 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19 年 5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6.78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的向下修订条款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

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0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债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给予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权,全体 A 股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其持股比例的方式参与本次可转债的优先配售,原 A 股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本次可转债给予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及原 A 股股东放弃认购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足部分由承销商包销。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41,94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额不超过 12,582.00 万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沟通: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程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全额包销投资

者认购金额不足的金额，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①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A、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规则参加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B、根据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C、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D、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债券；

E、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F、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债券本息；

G、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A、遵守公司发行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B、依其所认购的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C、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D、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E、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 ③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④保证人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⑤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如有）；
- ⑥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4.194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特发信息厂房建设及特发光纤扩产项目	33,376	20,065
2	特发东智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20,000	14,680
3	成都傅立叶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系统项目	9,200	7,195
合计		62,576	41,94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在不改变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18、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债发行未提供担保。

19、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20、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可转债的预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1940亿元（含发行费用）。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存储的专项账户。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为自 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2 日。

（五）债券评级及担保情况

公司聘请鹏元评级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信用评级。2018年4月，鹏元评级出具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A。

鹏元评级在本次可转债的存续期内，每年将对可转债进行跟踪评级。

本次可转债发行未提供担保。

（六）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268.00
律师费	35.00

审计及验资费	13.00
资信评级费	25.00
发行手续费	4.19
信息披露费	40.00

（七）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T-2	2018 年 11 月 14 日 周三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募集说明书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2018 年 11 月 15 日 周四	网上路演、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日	2018 年 11 月 16 日 周五	原股东优先认购日、网上申购日、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正常交易
T+1	2018 年 11 月 19 日 周一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周二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申购中签缴款	正常交易
T+3	2018 年 11 月 21 日 周三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2018 年 11 月 22 日 周四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八）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1	发行人：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蒋勤俭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联系人：张大军 电话：0755-26506648 传真：0755-26506800
2	保荐人（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益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16、17 楼 保荐代表人：张涛、黄梅 项目协办人：吴灏 其他项目组成员：谭奇 电话：0755-83516222 传真：0755-83516266
3	发行人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吴明德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12 楼 经办律师：杨文明、莫海洋、冯成亮 电话：0755-82816698 传真：0755-82816898
4	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顾仁荣、杨剑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经办会计师：袁龙平、周学春 电话：0755-82521843 传真：0755-82521870
5	资信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剑文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经办评级人员：袁媛、王一峰 电话：0755-82871601 传真：0755-82872090
6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82083164

7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2083104
8	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福田支行 户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000023319200115295

第二节 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626,994,746 元，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类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5,226,308.00	13.59%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62,141,314.00	9.91%
基金、理财产品等	23,084,994.00	3.68%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41,768,438.00	86.41%
1、人民币普通股	541,836,990.00	86.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626,994,746.00	100.00%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类别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特发集团	国有法人	24,568.24	39.18%
2	陈传荣	境内自然人	2,916.48	4.65%
3	长城证券-兴业银行-长城特发智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2,308.50	3.68 %
4	戴荣	境内自然人	1,820.57	2.90%
5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76.00	2.67%
6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25.29	1.32%
7	阴陶	境内自然人	472.19	0.75%
8	王少熙	境内自然人	362.23	0.58%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类别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9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百年人寿－传统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342.47	0.55%
10	中国通广电子公司	国有法人	342.00	0.55%
合计		-	35,633.97	56.83%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瑞华对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瑞华审字“【2016】48330010号”《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7】48330004号”《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8】48330004号”《审计报告》，上述审计报告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18年1-6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已于2018年10月30日公告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有关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7,883,384.44	850,744,627.43	610,688,784.19	509,674,624.86
应收票据	293,426,800.40	103,655,895.92	160,879,123.53	74,668,719.51
应收账款	2,084,238,427.48	2,062,965,564.40	1,423,428,688.57	1,042,445,574.23
预付款项	265,379,069.89	88,514,742.70	84,696,609.85	75,613,359.35
其他应收款	95,222,395.48	78,001,912.95	56,639,020.21	52,939,980.09
存货	1,854,353,140.71	1,338,885,662.91	1,199,928,691.25	910,764,176.78
其他流动资产	51,931,326.72	12,061,679.15	41,485,505.30	14,239,855.92
流动资产合计	5,172,434,545.12	4,534,830,085.46	3,577,746,422.90	2,680,346,290.7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18,381.33	318,381.33	318,381.33	425,924.95

资产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长期股权投资	82,157,545.30	83,290,824.91	84,291,211.90	4,785,156.61
投资性房地产	365,201,394.04	375,335,923.89	389,225,266.03	209,155,565.93
固定资产	549,891,137.83	575,190,313.00	585,285,186.97	531,715,942.85
在建工程	136,200,653.90	75,982,653.94	13,379,883.23	209,260,244.13
无形资产	118,694,686.58	122,176,047.21	127,440,958.03	139,541,285.09
商誉	210,725,826.02	210,725,826.02	210,725,826.02	210,725,826.02
长期待摊费用	30,322,008.85	28,839,016.18	32,378,285.04	20,651,06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26,928.58	31,116,816.53	25,840,221.21	16,702,564.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346,445.36	49,284,032.74	18,860,353.17	21,141,402.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4,185,007.79	1,552,259,835.75	1,487,745,572.93	1,364,104,974.19
资产总计	6,736,619,552.91	6,087,089,921.21	5,065,491,995.83	4,044,451,264.9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2,900,000.00	602,190,000.00	479,466,990.00	428,208,931.22
应付票据	1,093,084,899.54	923,286,121.79	930,043,128.32	562,525,582.66
应付账款	1,352,545,729.96	1,463,931,703.79	938,844,586.34	629,024,898.50
预收款项	63,720,076.91	82,574,101.93	103,373,020.29	139,114,208.42
应付职工薪酬	153,472,110.46	162,475,312.50	137,951,923.92	92,420,391.37
应交税费	41,146,775.63	73,588,050.32	50,880,032.70	32,735,894.12
应付利息	895,760.69	987,395.09	906,612.11	834,685.35
应付股利	603,360.01	-	-	-
其他应付款	200,022,404.86	193,016,220.62	184,279,662.78	168,147,549.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34,369.18	23,689,287.76	5,117,604.32	6,408,668.91
流动负债合计	4,082,025,487.24	3,525,738,193.80	2,830,863,560.78	2,059,420,810.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7,325,581.75	148,493,259.93	136,828,207.07	144,918,259.40
长期应付款	1,168,777.73	1,598,465.92	-	-
预计负债	-	-	2,558,153.6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11,811.81	2,824,999.49	3,608,972.86	3,936,736.03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43,312,685.39	36,739,551.36	39,817,546.35	28,127,579.35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318,856.68	189,656,276.70	182,812,879.92	176,982,574.78
负债合计	4,276,344,343.92	3,715,394,470.50	3,013,676,440.70	2,236,403,384.87
股东权益				
股本	626,994,746.00	626,994,746.00	313,497,373.00	313,497,373.00
资本公积	738,847,065.63	738,847,065.63	958,295,226.73	958,295,226.73
其他综合收益	-6,046.54	-11,857.67	-	-
盈余公积	53,077,185.24	53,077,185.24	44,093,356.65	39,271,914.95
未分配利润	637,633,713.09	562,665,986.32	423,588,149.43	242,029,430.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6,546,663.42	1,981,573,125.52	1,739,474,105.81	1,553,093,945.16
少数股东权益	403,728,545.57	390,122,325.19	312,341,449.32	254,953,934.90
股东权益合计	2,460,275,208.99	2,371,695,450.71	2,051,815,555.13	1,808,047,880.06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6,736,619,552.91	6,087,089,921.21	5,065,491,995.83	4,044,451,264.9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56,620,670.38	5,473,074,135.56	4,612,417,968.50	2,449,797,414.02
其中：营业收入	2,556,620,670.38	5,473,074,135.56	4,612,417,968.50	2,449,797,414.02
二、营业总成本	2,433,256,313.50	5,159,119,128.05	4,368,838,502.14	2,331,123,107.78
其中：营业成本	2,167,258,336.23	4,562,340,672.32	3,814,230,321.69	2,002,733,820.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517,263.24	31,734,849.32	23,364,885.39	17,168,180.84
销售费用	54,545,154.05	131,404,475.52	138,080,165.16	104,738,524.00
管理费用	162,187,223.83	348,424,156.25	316,642,489.61	184,271,575.39
财务费用	31,411,720.05	66,802,005.61	48,213,553.41	12,834,164.20
资产减值损失	6,336,616.10	18,412,969.03	28,307,086.88	9,376,843.33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1,793.48	349,600.42	284,459.35	477,734.56
资产处置收益	18,609.73	-14,573.10	-23,904.15	-
其他收益	12,250,885.45	25,272,601.12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082,058.58	339,562,635.95	243,840,021.56	119,152,040.80
加：营业外收入	305,929.69	616,587.93	23,851,248.95	8,425,857.28
减：营业外支出	107,278.16	909,009.43	3,657,309.29	301,946.7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35,280,710.11	339,270,214.45	264,033,961.22	127,275,951.35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21,503,150.67	41,706,975.00	34,967,264.96	13,656,085.6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777,559.44	297,563,239.45	229,066,696.26	113,619,865.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539,537.63	265,623,180.36	195,785,081.84	91,941,947.82
少数股东损益	16,238,021.81	31,940,059.09	33,281,614.42	21,677,917.8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56	0.4236	0.3123	0.156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56	0.4236	0.3123	0.1564
七、其他综合收益	5,811.13	-11,857.67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3,783,370.57	297,551,381.78	229,066,696.26	113,619,865.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545,348.76	265,611,322.69	195,785,081.84	91,941,947.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38,021.81	31,940,059.09	33,281,614.42	21,677,917.87

注：2017 年 6 月 7 日，公司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均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6,382,109.97	5,049,431,469.12	4,347,494,199.29	2,721,279,887.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129,718.80	11,506,007.02	12,196,204.88	11,789,295.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72,324.94	23,600,045.94	18,913,888.25	4,325,02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0,684,153.71	5,084,537,522.08	4,378,604,292.42	2,737,394,206.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5,926,568.67	3,974,585,790.99	3,292,257,692.29	2,043,231,831.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433,395.14	465,392,534.63	398,542,566.05	240,515,349.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256,046.29	206,093,081.81	179,158,736.71	115,154,185.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04,999.92	185,530,253.35	208,172,902.13	159,603,69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5,021,010.02	4,831,601,660.78	4,078,131,897.18	2,558,505,064.86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336,856.31	252,935,861.30	300,472,395.24	178,889,141.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2,525.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486.13	1,349,987.41	748,729.06	712,578.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20.00	300.00	196,838.67	-
处置子公司及其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591,013.75	420,431,339.02	240,000,000.00	22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177,519.88	421,781,626.43	241,208,092.73	221,712,578.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462,661.86	165,659,895.52	168,875,920.54	176,238,443.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83,762,7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128,929,404.0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773,627.50	395,681,926.87	270,000,000.00	22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236,289.36	561,341,822.39	522,638,620.54	526,167,847.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58,769.48	-139,560,195.96	-281,430,527.81	-304,455,268.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648,000.00	16,903,947.00	150,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3,648,000.00	16,903,947.00	4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6,069,367.10	1,157,372,317.91	632,996,856.99	284,923,529.5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6,758.61	42,731,168.13	113,579,264.18	25,455,664.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9,666,125.71	1,263,751,486.04	763,480,068.17	460,479,194.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6,819,819.27	1,002,726,727.25	593,040,559.63	166,189,963.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09,225.74	80,318,075.96	44,931,362.17	20,431,636.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807,178.92	2,450,000.00	2,4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13,372,506.88	36,658,740.96	27,422,251.55	9,872,088.77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501,551.89	1,119,703,544.17	665,394,173.35	196,493,688.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164,573.82	144,047,941.87	98,085,894.82	263,985,505.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59,416.15	376,237.91	3,222,154.74	400,745.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971,635.82	257,799,845.12	120,349,916.99	138,820,124.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0,174,128.40	532,374,283.28	412,024,366.29	273,204,241.93
六、期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	459,202,492.58	790,174,128.40	532,374,283.28	412,024,366.29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6,994,746.00	738,847,065.63	-11,857.67	53,077,185.24	562,665,986.32	-	390,122,325.19	2,371,695,450.71	
二、本年初余额	626,994,746.00	738,847,065.63	-11,857.67	53,077,185.24	562,665,986.32	-	390,122,325.19	2,371,695,450.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5,811.13	-	74,967,726.77	-	13,606,220.38	88,579,758.28	
（一）净利润	-	-	-	-	97,539,537.63	-	16,238,021.80	113,777,559.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5,811.13	-	-	-	-	5,811.1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5,811.13	-	97,539,537.63	-	16,238,021.80	113,783,370.5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2,571,810.86	-	-2,631,801.42	-25,203,612.28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22,571,810.86	-	-2,631,801.42	-25,203,612.28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七）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6,994,746.00	738,847,065.63	6,046.54	53,077,185.24	637,633,713.09	-	403,728,545.57	2,460,275,208.9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497,373.00	958,295,226.73	-	44,093,356.65	423,588,149.43	-	312,341,449.32	2,051,815,555.13	
二、本年初余额	313,497,373.00	958,295,226.73	-	44,093,356.65	423,588,149.43	-	312,341,449.32	2,051,815,555.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3,497,373.00	-219,448,161.10	-11,857.67	8,983,828.59	139,077,836.89	-	77,780,875.87	319,879,895.58	
（一）净利润	-	-	-	-	265,623,180.36	-	31,940,059.09	297,563,239.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11,857.67	-	-	-	-	-11,857.6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11,857.67	-	265,623,180.36	-	31,940,059.09	297,551,381.7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63,648,000.00	63,648,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63,648,000.00	63,648,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94,049,211.90	-	-	8,983,828.59	-126,545,343.47	-	-17,807,183.22	-41,319,486.2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8,983,828.59	-8,983,828.59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4,049,211.90	-	-	-	-117,561,514.88	-	-17,807,183.22	-41,319,486.20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9,448,161.10	-219,448,161.10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9,448,161.10	-219,448,161.10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七）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6,994,746.00	738,847,065.63	-11,857.67	53,077,185.24	562,665,986.32	-	390,122,325.19	2,371,695,450.7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497,373.00	958,295,226.73	-	39,271,914.95	242,029,430.48	-	254,953,934.90	1,808,047,880.06
二、本年初余额	313,497,373.00	958,295,226.73	-	39,271,914.95	242,029,430.48	-	254,953,934.90	1,808,047,880.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4,821,441.70	181,558,718.95	-	57,387,514.42	243,767,675.07
（一）净利润	-	-	-	-	195,785,081.84	-	33,281,614.42	229,066,696.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95,785,081.84	-	33,281,614.42	229,066,696.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24,105,900.00	24,105,9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24,105,900.00	24,105,9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4,821,441.70	-14,226,362.89	-	-	-9,404,921.19
1、提取盈余公积	-	-	-	4,821,441.70	-4,821,441.70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9,404,921.19	-		-9,404,921.19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七）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497,373.00	958,295,226.73	-	44,093,356.65	423,588,149.43	-	312,341,449.32	2,051,815,555.1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1,000,000.00	601,292,599.73	-	34,929,706.18	161,475,691.43	-	192,753,124.67	1,261,451,122.01
二、本年初余额	271,000,000.00	601,292,599.73	-	34,929,706.18	161,475,691.43	-	192,753,124.67	1,261,451,122.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2,497,373.00	357,002,627.00	-	4,342,208.77	80,553,739.05	-	62,200,810.23	546,596,758.05
（一）净利润	-	-	-	-	91,941,947.82	-	21,677,917.87	113,619,865.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91,941,947.82	-	21,677,917.87	113,619,865.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497,373.00	357,002,627.00	-	-	-	-	42,972,892.36	442,472,892.3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2,497,373.00	357,002,627.00	-	-	-	-	45,000,000.00	444,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2,027,107.64	-2,027,107.64
（四）利润分配	-	-	-	4,342,208.77	-11,388,208.77	-	-2,450,000.00	-9,49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4,342,208.77	-4,342,208.77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7,046,000.00	-	-2,450,000.00	-9,496,000.00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七）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497,373.00	958,295,226.73	-	39,271,914.95	242,029,430.48	-	254,953,934.90	1,808,047,880.06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958,589.96	239,464,210.97	221,109,589.66	134,250,103.79
应收票据	148,491,879.14	34,450,288.15	11,343,483.27	26,005,982.76
应收账款	708,389,147.61	609,726,217.00	546,370,035.54	567,425,104.67
预付款项	79,205,265.92	30,168,604.54	5,757,327.89	4,885,327.76
其他应收款	9,939,111.86	94,184,477.78	81,629,929.97	85,873,608.05
应收股利	85,104,794.05	9,939,111.86	16,050,386.62	-
存货	179,487,585.37	177,064,666.53	283,542,577.57	322,698,136.93
其他流动资产	6,164,305.19	-	-	1,008,385.86
流动资产合计	1,341,740,679.10	1,194,997,576.83	1,165,803,330.52	1,142,146,649.82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44,587,691.57	44,587,691.57	44,587,691.57	44,695,235.19
长期股权投资	1,319,645,272.88	1,320,778,552.49	1,205,317,738.95	863,401,306.57
投资性房地产	415,404,113.39	426,593,236.19	443,013,601.45	270,656,816.81
固定资产	131,959,312.31	139,314,321.50	158,870,342.40	161,692,582.95
在建工程	48,246,122.57	22,527,874.16	1,083,302.07	206,412,267.82
无形资产	34,359,581.47	34,820,397.67	36,064,302.96	44,077,688.61
长期待摊费用	2,774,934.37	3,501,052.69	4,204,532.75	4,733,28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66,895.56	9,348,245.28	9,327,887.31	7,471,924.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46,954.01	5,472,498.01	1,101,555.70	2,965,027.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1,990,878.13	2,006,943,869.56	1,903,570,955.16	1,606,106,132.09
资产总计	3,353,731,557.23	3,201,941,446.39	3,069,374,285.68	2,748,252,781.9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0,000,000.00	203,600,000.00	339,400,000.00	140,000,000.00
应付票据	387,724,933.16	324,732,193.39	366,844,276.95	391,572,565.94

项目	2018. 6. 30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应付账款	221,688,261.57	352,070,083.79	332,440,474.83	263,039,253.63
预收款项	28,613,281.14	49,731,372.80	38,419,139.01	76,832,102.36
应付职工薪酬	38,563,320.59	44,698,240.74	39,692,741.75	37,023,844.03
应交税费	9,489,576.50	30,767,876.54	15,675,801.51	8,602,210.61
应付利息	155,046.24	426,890.46	610,547.07	293,983.33
应付股利	603,360.01	-	-	-
其他应付款	291,864,339.87	503,432,643.50	281,849,070.94	220,667,826.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34,369.18	23,689,287.76	1,722,604.32	1,612,498.68
流动负债合计	1,682,336,488.26	1,533,148,588.98	1,416,654,656.38	1,139,644,284.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353,896.74	89,690,942.02	136,828,207.07	141,523,259.40
预计负债	-	-	2,558,153.6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4,156.32	374,156.32	464,156.32	-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9,481,311.24	19,303,798.63	19,771,134.71	12,796,756.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209,364.30	109,368,896.97	159,621,651.74	154,320,015.56
负债合计	1,780,545,852.56	1,642,517,485.95	1,576,276,308.12	1,293,964,300.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6,994,746.00	626,994,746.00	313,497,373.00	313,497,373.00
资本公积金	739,583,632.80	739,583,632.80	959,031,793.90	959,031,793.90
盈余公积金	53,077,185.24	53,077,185.24	44,093,356.65	39,271,914.95
未分配利润	153,530,140.63	139,768,396.40	176,475,454.01	142,487,399.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3,185,704.67	1,559,423,960.44	1,493,097,977.56	1,454,288,481.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53,731,557.23	3,201,941,446.39	3,069,374,285.68	2,748,252,781.9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1,021,366.98	2,127,068,064.48	2,111,355,116.25	1,983,159,922.15
减：营业成本	795,906,737.50	1,845,449,237.22	1,866,881,499.99	1,769,507,353.40
税金及附加	4,760,217.33	14,154,590.26	10,386,596.31	10,260,662.52
销售费用	25,816,789.26	77,062,710.23	66,487,325.46	55,876,003.66
管理费用	36,938,884.72	105,700,643.40	109,115,633.90	102,818,215.46
财务费用	12,162,719.53	20,267,490.33	15,565,779.36	7,834,244.77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718,418.60	3,746,784.53	10,448,185.08	-95,849.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8,173.67	36,207,468.53	16,618,468.51	3,055,697.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13.39	41,450.00	-
其他收益	2,981,406.39	657,618.08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037,180.10	97,542,381.73	49,130,014.66	40,014,989.40
加：营业外收入	78,454.67	402,139.60	6,286,261.16	4,628,216.34
减：营业外支出	2,230.34	363,926.66	2,640,221.67	24,171.52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40,113,404.43	97,580,594.67	52,776,054.15	44,619,034.22
减：所得税	3,779,849.34	7,742,308.81	4,561,637.11	1,196,946.51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333,555.09	89,838,285.86	48,214,417.04	43,422,087.71
五、综合收益总额	36,333,555.09	89,838,285.86	48,214,417.04	43,422,087.7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79	0.1433	0.0769	0.07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79	0.1433	0.0769	0.0738

注：2017 年 6 月 7 日，公司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均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5,390,044.47	1,679,051,850.65	1,619,324,167.92	1,572,726,395.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368,966.37	5,498,504.38	5,891,420.74	5,838,259.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09,334.31	97,270,680.61	174,282,131.55	94,293,34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2,368,345.15	1,781,821,035.64	1,799,497,720.21	1,672,858,002.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3,151,263.73	1,165,719,386.30	1,251,897,459.05	1,275,926,230.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18,800.83	102,501,798.27	95,044,576.35	93,500,45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309,386.27	75,424,798.32	48,809,489.61	43,325,811.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32,506,220.33	111,691,243.77	119,082,191.82	135,848,408.01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2,885,671.16	1,455,337,226.66	1,514,833,716.83	1,548,600,90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517,326.01	326,483,808.98	284,664,003.38	124,257,10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4,807.11	43,855,299.62	451,649.51	3,153,581.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4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00	150,000,000.00	149,000,000.00	17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254,807.11	193,855,599.62	149,496,649.51	181,153,581.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084,667.02	28,599,134.93	25,865,294.15	86,524,832.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16,352,000.00	345,329,850.00	196,470,1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304,000.00	154,906,541.60	149,000,000.00	17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388,667.02	299,857,676.53	520,195,144.15	460,994,982.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3,859.91	-106,002,076.91	-370,698,494.64	-279,841,400.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5,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0,000,000.00	543,600,000.00	401,489,866.99	241,930,429.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183.45	2,100,258.50	9,000,000.00	7,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626,183.45	545,700,258.50	410,489,866.99	354,730,429.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5,133,225.10	702,884,737.25	208,595,458.18	144,947,356.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620,774.17	42,023,365.33	31,311,438.45	15,750,116.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769.84	2,241,961.42	4,425,241.25	36,666.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576,769.11	747,150,064.00	244,332,137.88	160,734,139.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049,414.34	-201,449,805.50	166,157,729.11	193,996,289.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51,646.46	372,953.24	2,324,289.52	37,912.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450,125.12	19,404,879.81	82,447,527.37	38,449,903.50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490,327.52	216,085,447.71	133,637,920.34	95,188,01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040,202.40	235,490,327.52	216,085,447.71	133,637,920.34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6,994,746.00	739,583,632.80	53,077,185.24	139,768,396.40	1,559,423,960.44
二、本年初余额	626,994,746.00	739,583,632.80	53,077,185.24	139,768,396.40	1,559,423,960.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13,761,744.23	13,761,744.23
（一）净利润	-	-	-	36,333,555.09	36,333,555.0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6,333,555.09	36,333,555.0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22,571,810.86	-22,571,810.8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22,571,810.86	-22,571,810.86
4、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6,994,746.00	739,583,632.80	53,077,185.24	153,530,140.63	1,573,185,704.6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497,373.00	959,031,793.90	44,093,356.65	176,475,454.01	1,493,097,977.56
二、本年初余额	313,497,373.00	959,031,793.90	44,093,356.65	176,475,454.01	1,493,097,977.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13,497,373.00	-219,448,161.10	-	-36,707,057.61	66,325,982.88
（一）净利润	-	-	-	89,838,285.86	89,838,285.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89,838,285.86	89,838,285.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94,049,211.90	-	8,983,828.59	-126,545,343.47	-23,512,302.98
1、提取盈余公积	-	-	8,983,828.59	-8,983,828.5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4,049,211.90	-	-	-117,561,514.88	-23,512,302.98
4、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9,448,161.10	-219,448,161.1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9,448,161.10	-219,448,161.10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6,994,746.00	739,583,632.80	53,077,185.24	139,768,396.40	1,559,423,960.4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497,373.00	959,031,793.90	39,271,914.95	142,487,399.86	1,454,288,481.71
二、本年初余额	313,497,373.00	959,031,793.90	39,271,914.95	142,487,399.86	1,454,288,481.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821,441.70	33,988,054.15	38,809,495.85
（一）净利润	-	-	-	48,214,417.04	48,214,417.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48,214,417.04	48,214,417.0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4,821,441.70	-14,226,362.89	-9,404,921.19
1、提取盈余公积	-	-	4,821,441.70	-4,821,441.7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9,404,921.19	-9,404,921.19
4、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497,373.00	959,031,793.90	44,093,356.65	176,475,454.01	1,493,097,977.5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1,000,000.00	602,029,166.90	34,929,706.18	110,453,520.92	1,018,412,394.00
二、本年初余额	271,000,000.00	602,029,166.90	34,929,706.18	110,453,520.92	1,018,412,394.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2,497,373.00	357,002,627.00	4,342,208.77	32,033,878.94	435,876,087.71
（一）净利润	-	-	-	43,422,087.71	43,422,087.7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43,422,087.71	43,422,087.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497,373.00	357,002,627.00	-	-	399,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2,497,373.00	357,002,627.00	-	-	399,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4,342,208.77	-11,388,208.77	-7,04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4,342,208.77	-4,342,208.7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7,046,000.00	-7,046,000.00
4、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497,373.00	959,031,793.90	39,271,914.95	142,487,399.86	1,454,288,481.71

三、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最近三年一期的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0%	14.29%	11.90%	8.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4.37%	13.21%	10.99%	7.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56	0.4236	0.3123	0.1564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	0.1417	0.3917	0.2884	0.1450

注：2017 年 6 月 7 日，公司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均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二）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8. 6. 30/2018 年 1-6 月	2017. 12. 31/2017 年度	2016. 12. 31/2016 年度	2015. 12. 31/2015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7	1.29	1.26	1.30
速动比率（倍）	0.81	0.91	0.84	0.86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48%	61.04%	59.49%	55.3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2	3.04	3.60	2.64
存货周转率（次）	2.84	3.59	3.61	2.74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1.2190	0.4034	0.9585	0.570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3	0.41	0.38	0.44

计算公式：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注：2018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2/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18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2/存货平均余额

(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其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6	-1.46	-9.07	-9.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6.10	2,501.91	2,213.82	808.8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8.15	135.00	77.84	71.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7	-29.24	-312.02	13.06
小计	1,245.97	2,606.21	1,970.57	883.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43	413.26	314.78	142.0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50.54	2,192.95	1,655.79	741.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9.77	189.38	158.12	76.84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60.77	2,003.57	1,497.68	6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93.18	24,558.75	18,080.83	8,529.40

四、关于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的说明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概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1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100.00%	3,700	生产光缆；光纤光缆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自用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00%	13,719.07	一般经营信息：设计、开发和销售光通讯产品（光缆、光器件、光接入用配线产品、FTTH 系列产品）、电力电子产品、嵌入式软件、低压配电系统、中高压配电系统、户外通信机房、户外通信机柜、智能建筑自动化监控系统（综合布线、通信、网络系统集成）、动力与环境监控系统及配件、钣金制品、五金制品、无线通信系统中的天线、射频模块、射频（子）系统、移动基站各种配套产品、通信器件、无线网络覆盖产品；从事各种精密仪器、系统和设备的集成、维修、安装、维护、调试以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其系统的软件部分和软件产品的研究、技术开发；相关工程设计、施工、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光通讯产品（光缆、光器件、光接入用配线产品、FTTH 系列产品）、电力电子产品、嵌入式软件、低压配电系统、中高压配电系统、户外通信机房、户外通信机柜、智能建筑自动化监控系统（综合布线、通信、网络系统集成）、动力与环境监控系统及配件、钣金制品、五金制品、无线通信系统中的天线、射频模块、射频（子）系统、移动基站各种配套产品、通信器件、无线网络覆盖产品。
3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64.64%	20,651.832	一般经营项目：光纤、通信产品、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光纤、机械设备的生产。
4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1.00%	2,000.00	软件工程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国内贸易（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的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在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阳光六路榆峰工业园 B11 栋 1 楼设有经营场所（不单独办理分支机构营业执照）。^互联网信息服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光纤、光缆及配件、预绞丝金具、电力、通信及铁路的金具和附件、高压光电一体化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工程设计、安装、咨询、维护；通信设备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调试及技术咨询。
5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050.00	通信设备、网络类设备、电器类设备、自动化设备、电网检测及监控设备、视频及图像监控设备系统与应用软件的技术研发和销售；软件开发、销售与维护；通信信息系统、计算机信息系统、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运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的设计与技术咨询；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及技术咨询、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咨询；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自有物业租赁。^通信设备、网络类设备、电器类设备、自动化设备、电网检测及监控设备、视频及图像监控设备系统与应用软件的生产。
6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100.00%	6,210.00	生产光缆；光纤光缆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进出口贸易业务；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执业）。[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7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67.80%	5,030.09	铝包钢单线、铝包钢绞线、铝包钢芯铝绞线、架空绞线、光钎复合架空地线（OPGW）、光钎复合架空相线（OPPC）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咨询；工业生产资料（除专项规定）、日用百货、建筑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55.00%	10,000	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通讯设备、光器件、配线产品、宽带多媒体设备、光网络单元、高低压配电产品、开关电源、智能终端产品、数据中心系列产品、综合布线产品、电力电缆、电力通信光缆的生产；通讯设备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调试、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及软件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讯信息服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务（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技术开发与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自动化设备应用技术的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2,000.00	电源变压器、网络变压器、ADSL 分离器（板）、模块电源、手机配件、家庭网关、光网络单元、ADSL 调制解调器、ADSL（有线\无线）的加工生产（生产场地执照另办）；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5,380.00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手机、测控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维修和技术服务；电缆、光缆、光纤、光配线产品的销售和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常州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100.00%	500.00	电线电缆、工业生产资料（除专项规定）、日用百货、建筑材料销售、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深圳市特发光网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51.00%	280.00	一般经营项目：通信设备、机箱、机柜的技术研发；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通信设备、机箱、机柜的生产。
13	深圳市佳德明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一般经营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 许可经营项目：无。
14	深圳市玉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通信工程技术开发；嵌入式软件的开发与销售；基础软件控制平台的研发；电脑软件的设计、技术开发，电子产品的购销。
15	深圳森格瑞通信有限公司	51.00%	1,000.00	一般经营项目：通信设备、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销售；自动控制技术的研发；通讯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网络技术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通信设备的生产；通信工程的施工。
16	成都傅立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电缆、光缆、光纤、光配电产品、办公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及技术服务；煤炭、办公用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香港傅立叶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1 万港元	无。
18	香港元湘工贸有限公司	100.00%	1 万港元	无。

报告期内，新增九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深圳市佳德明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东方光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合营协议》，共同出资 10,000 万元在山东枣庄成立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其中特发信息出资 5,500 万元，占比 55%，东方光源出资 4,500 万元，占比 45%，均以货币出资。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 2015 年度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深圳市玉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特发东智的并购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深圳森格瑞通信有限公司系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特发东智的并购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4) 2015 年度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成都傅立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成都傅立叶的并购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香港傅立叶商贸有限公司系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成都傅立叶的并购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5) 2017 年度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子公司香港元湘工贸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元湘工贸 100%股权。元湘工贸为公司之子公司深圳特发东智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万港元，取得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核发的《公司注册证书》（编号：2279320），

董事陈传荣，主营通信集成电路 IC、BOSA 等通信配件的国际贸易，以前年度未发生经营业务，2017 年代理特发东智公司部分客户的出口业务。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结合报告期内相关财务会计信息，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进行了讨论和分析。如无特别指明，本节分析的财务数据均以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6.30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52,788.34	7.84%	85,074.46	13.98%	61,068.88	12.06%	50,967.46	12.60%
应收票据	29,342.68	4.36%	10,365.59	1.70%	16,087.91	3.18%	7,466.87	1.85%
应收账款	208,423.84	30.94%	206,296.56	33.89%	142,342.87	28.10%	104,244.56	25.77%
预付款项	26,537.91	3.94%	8,851.47	1.45%	8,469.66	1.67%	7,561.34	1.87%
其他应收款	9,522.24	1.41%	7,800.19	1.28%	5,663.90	1.12%	5,294.00	1.31%
存货	185,435.31	27.53%	133,888.57	22.00%	119,992.87	23.69%	91,076.42	22.52%
其他流动资产	5,193.13	0.77%	1,206.17	0.20%	4,148.55	0.82%	1,423.99	0.35%
流动资产合计	517,243.45	76.78%	453,483.01	74.50%	357,774.64	70.63%	268,034.64	66.27%
长期应收款	31.84	0.00%	31.84	0.01%	31.84	0.01%	42.59	0.01%
长期股权投资	8,215.75	1.22%	8,329.08	1.37%	8,429.12	1.66%	478.52	0.12%
投资性房地产	36,520.14	5.42%	37,533.59	6.17%	38,922.53	7.68%	20,915.56	5.17%
固定资产	54,989.11	8.16%	57,519.03	9.45%	58,528.52	11.55%	53,171.59	13.15%
在建工程	13,620.07	2.02%	7,598.27	1.25%	1,337.99	0.26%	20,926.02	5.17%
无形资产	11,869.47	1.76%	12,217.60	2.01%	12,744.10	2.52%	13,954.13	3.45%
商誉	21,072.58	3.13%	21,072.58	3.46%	21,072.58	4.16%	21,072.58	5.21%
长期待摊费用	3,032.20	0.45%	2,883.90	0.47%	3,237.83	0.64%	2,065.11	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2.69	0.44%	3,111.68	0.51%	2,584.02	0.51%	1,670.26	0.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34.64	0.61%	4,928.40	0.81%	1,886.04	0.37%	2,114.14	0.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418.50	23.22%	155,225.98	25.50%	148,774.57	29.37%	136,410.50	33.73%
资产总计	673,661.96	100.00%	608,708.99	100.00%	506,549.21	100.00%	404,445.1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04,445.14 万元、506,549.21 万元、608,708.99 万元和 673,661.9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资产总额呈现增长趋势，公司资产规模增长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自身利润积累、银行贷款和股东新的资本投入。2018 年 6 月公司存货及预付款项增加主要是公司加大对供应紧缺的光纤、芯片和电阻电容等原材料的采购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27%、70.63%、74.50%和 76.78%，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非流动资产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3.73%、29.37%、25.50%和 23.22%，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并购成都傅立叶、特发东智，以及公司为扩大生产新增光纤机器设备、扩建特发信息港二期等事项的影响，非流动资产减少主要是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折旧摊销所致。

（二）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金额及在总负债中的所占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6.30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15,290.00	26.96%	60,219.00	16.21%	47,946.70	15.91%	42,820.89	19.15%
应付票据	109,308.49	25.56%	92,328.61	24.85%	93,004.31	30.86%	56,252.56	25.15%
应付账款	135,254.57	31.63%	146,393.17	39.40%	93,884.46	31.15%	62,902.49	28.13%
预收款项	6,372.01	1.49%	8,257.41	2.22%	10,337.30	3.43%	13,911.42	6.22%
应付职工薪酬	15,347.21	3.59%	16,247.53	4.37%	13,795.19	4.58%	9,242.04	4.13%
应交税费	4,114.68	0.96%	7,358.81	1.98%	5,088.00	1.69%	3,273.59	1.46%
应付利息	89.58	0.02%	98.74	0.03%	90.66	0.03%	83.47	0.04%
应付股利	60.34	0.01%	-	-	-	-	-	-
其他应付款	20,002.24	4.68%	19,301.62	5.20%	18,427.97	6.11%	16,814.75	7.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3.44	0.55%	2,368.93	0.64%	511.76	0.17%	640.87	0.29%

项目	2018.6.30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408,202.55	95.46%	352,573.82	94.90%	283,086.35	93.93%	205,942.08	92.09%
长期借款	14,732.56	3.45%	14,849.33	4.00%	13,682.82	4.54%	14,491.83	6.48%
长期应付款	116.88	0.03%	159.85	0.04%	-	-	-	-
预计负债	-	-	-	-	255.82	0.0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1.18	0.06%	282.50	0.08%	360.90	0.12%	393.67	0.18%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4,331.27	1.01%	3,673.96	0.99%	3,981.75	1.32%	2,812.76	1.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31.89	4.54%	18,965.63	5.10%	18,281.29	6.07%	17,698.26	7.91%
负债合计	427,634.43	100.00%	371,539.45	100.00%	301,367.64	100.00%	223,640.3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当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2.09%、93.93%、94.90%和 95.46%，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2016 年末流动负债余额比 2015 年末余额增加 77,144.27 万元，增幅 37.46%，主要是由于子公司特发东智业务快速扩张，应付供应商款项增加 59,866.29 万元所致。

2017 年末流动负债余额比 2016 年末余额增加 69,487.47 万元，增幅 24.55%，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增加 12,272.30 万元，应付供应商款项增加 52,508.71 万元。

2018 年 6 月末流动负债余额比 2017 年末余额增加 55,628.73 万元，增幅 15.78%，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增加 55,071 万元。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8.6.30/ 2018 年 1-6 月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2015.12.31/ 2015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7	1.29	1.26	1.30
速动比率（倍）	0.81	0.91	0.84	0.8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09%	51.30%	51.35%	47.08%

财务指标	2018.6.30/ 2018 年 1-6 月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2015.12.31/ 2015 年度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48%	61.04%	59.49%	55.30%
利息保障倍数（倍）	4.41	6.12	6.19	7.8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2,870.67	51,194.98	41,995.25	21,053.05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其中分母中的利息支出指计入当期损益的利息费用，分子中的利息支出指计入当期损益的利息费用+当期资本化利息支出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大于 1，速动比率接近 1 且保持稳定，具有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下降，主要是公司银行借款逐年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上升，且保持在较高的水平，主要系公司盈利能力增加所致。随着经营积累及股东投入，公司净资产不断增加，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虽逐年上升，但仍保持相对稳定水平，公司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

2、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偿债指标与同类行业公司的平均水平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指标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烽火通信	流动比率	1.37	1.29	1.46
	速动比率	0.76	0.67	0.80
	资产负债率	64.55%	70.32%	60.91%
亨通光电	流动比率	1.39	1.27	1.27
	速动比率	1.05	0.90	0.86
	资产负债率	60.81%	65.60%	65.72%
中天科技	流动比率	2.35	1.74	2.28
	速动比率	1.83	1.34	1.72
	资产负债率	33.73%	33.74%	24.20%

公司简称	指标	2017. 12. 31	2016. 12. 31	2015. 12. 31
平均	流动比率	1.70	1.43	1.67
	速动比率	1.21	0.97	1.13
	资产负债率	53.03%	57.93%	52.97%
公司	流动比率	1.29	1.26	1.30
	速动比率	0.91	0.84	0.86
	资产负债率	61.04%	59.49%	55.30%

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公司业务扩张使用短期借款融资增长所致，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但报告期内较为稳定，具有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

（四）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指标情况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18.6.30/ 2018 年 1-6 月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2015.12.31/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2	3.04	3.60	2.64
存货周转率（次）	2.84	3.59	3.61	2.74

注 1：2018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2/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注 2：2018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2/存货平均余额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64 次、3.60 次、3.04 次和 2.82 次。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主要是结算周期较短的特发东智纳入合并范围导致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所致，2017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是结算周期较长的光纤光缆销售收入增加所致，2018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是年中客户回款较少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因自身情况的差异，实际回款情况也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主要客户的整体信用情况良好。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74 次、3.61 次、3.59 次和 2.84 次，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其中 2015 年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是新收购的特发东智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较短，计算存货周转率的营业成本较少所致。2018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是年中备货导致原材料和在产品余额上升所致。公司从原材料采购到生产产成品，在发出商品到结算收入之间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及对安全库存的要求，公司必须保持一定的库存商品。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快速上升，公司安全库存增加速度低于销售成本增加速度，存货周转率上升。

3、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单位：次

公司简称	指标	2017. 12. 31/ 2017 年度	2016. 12. 31/ 2016 年度	2015. 12. 31/ 2015 年度
烽火通信	应收账款周转率	3.67	3.99	3.45
	存货周转率	1.55	1.52	1.66
亨通光电	应收账款周转率	4.16	4.34	4.04
	存货周转率	4.70	4.20	3.61
中天科技	应收账款周转率	4.52	4.37	4.45
	存货周转率	6.48	6.22	5.92
平均	应收账款周转率	4.12	4.23	3.98
	存货周转率	4.24	3.98	3.73
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4	3.60	2.64
	存货周转率	3.59	3.61	2.74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同行业可比公司整体业务规模较大，业务类型较多，业务构成中信用期较长的光纤光缆业务占比较低或其他信用期较短的业务占比较高所致。公司不断加大应收账款的收款力度，提高资金的回款速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比较稳定并好转的态势。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主要是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存货中发出商品占比较高所致，公司不断加强库存管理，降低发出商品比例提高存货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呈逐渐好转的趋势。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主营业务收入	249,102.54	97.43%	535,012.48	97.75%	451,059.24	97.79%	232,730.98	95.00%
二、其他业务收入	6,559.53	2.57%	12,294.93	2.25%	10,182.56	2.21%	12,248.76	5.00%
合计	255,662.07	100.00%	547,307.41	100.00%	461,241.80	100.00%	244,979.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95.00%、97.79%、97.75%和 97.43%。公司主业突出，营业收入保持稳步增长。

2、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按行业分类的情况

按产品所处行业划分，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250,129.51	97.84%	536,525.37	98.03%	451,641.32	97.92%	237,684.10	97.02%
物业租赁	5,532.56	2.16%	10,782.04	1.97%	9,600.48	2.08%	7,295.64	2.98%
合计	255,662.07	100.00%	547,307.41	100.00%	461,241.80	100.00%	244,979.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97.02%、97.92%、98.03%和 97.84%。

(2) 按产品类别分类的情况

按产品类型划分，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光纤光缆销售	92,668.11	36.25%	200,495.70	36.63%	184,565.96	40.02%	182,358.27	74.44%
通信设备销售	152,560.20	59.67%	316,176.06	57.77%	254,799.10	55.24%	48,044.06	19.61%
电子设备销售	3,874.23	1.52%	18,340.72	3.35%	11,694.18	2.54%	2,328.65	0.95%
物业租赁	5,532.56	2.16%	10,782.04	1.97%	9,600.48	2.08%	7,295.64	2.98%
材料及其他	1,026.98	0.40%	1,512.90	0.28%	582.08	0.13%	4,953.12	2.02%
合计	255,662.07	100.00%	547,307.41	100.00%	461,241.80	100.00%	244,979.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光纤光缆和通信设备销售，其中：光纤光缆销售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4.44%、40.02%、36.63%和 36.25%，通信设备销售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9.61%、55.24%、57.77%和 59.67%。

2016 年光纤光缆销售与 2015 年基本持平，但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 34.42%，主要是 2015 年 11 月公司完成对特发东智的并购后，2016 年公司通信设备销售大幅增加所致。2017 年公司光纤光缆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5,929.74 万元，增幅 8.63%，主要是受光纤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2017 年度光纤光缆销售价格提高所致。

2016 年公司通信设备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06,755.04 万元，增幅 430.34%，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底收购特发东智，特发东智主要从事无源光纤网络终端、无线路由器、IPTV 机顶盒、分离器和智能路由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特发东智主要采用 ODM 模式，为多家国内通讯设备领域领军企业提供设计和生产外包服务，2016 年实现通信设备销售收入 190,827 万元，占 2016 年度通信设备合并销售收入的 74.89%。2017 年特发东智继续保持销售规模的高增长，使得公司通信设备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61,376.96 万元，增幅 24.09%。

公司电子设备销售收入均来自成都傅立叶，2015 年 11 月公司完成对成都傅立叶收购，并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16 年电子设备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主要系 2016 年成都傅立叶全年销售收入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以及成都傅立叶销售规模增长所致，2017 年电子设备销售收入 18,340.72 万元，同比 2016 年增长 6,646.54 万元，增幅 56.84%，主要是成都傅立叶加大成熟产品的新客户资源开发所致，2018 年 1-6 月公司电子设备销售占比较低，主要是军工客户产品交付验收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所致。

（二）营业成本分析

1、按主要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主营业务成本	214,449.29	98.95%	450,531.98	98.75%	376,052.61	98.59%	193,438.31	96.59%
二、其他业务成本	2,276.54	1.05%	5,702.09	1.25%	5,370.42	1.41%	6,835.08	3.41%
合计	216,725.83	100.00%	456,234.07	100.00%	381,423.03	100.00%	200,273.38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之比分别为 96.59%、98.59%、98.75% 和 98.95%，公司致力于核心产品的生产，营业成本构成和营业收入基本匹配。

2、主要产品的成本构成

按产品所处行业划分，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信及相关设	原材料	189,673.21	87.52%	386,068.26	84.62%	325,518.56	85.34%	161,748.43	80.76%
	人工薪酬	11,628.11	5.37%	26,598.04	5.83%	16,094.20	4.22%	11,556.70	5.77%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备制造业	折旧	1,657.86	0.76%	5,274.45	1.16%	4,184.65	1.10%	3,231.58	1.61%
	能源	1,907.28	0.88%	5,098.63	1.12%	4,301.42	1.13%	4,158.72	2.08%
	其他	9,842.76	4.54%	28,404.44	6.23%	26,397.02	6.92%	17,133.77	8.56%
物业租赁	水电成本	335.31	0.15%	784.64	0.17%	819.32	0.21%	646.52	0.32%
	人工薪酬	135.21	0.06%	370.33	0.08%	261.27	0.07%	196.65	0.10%
	折旧摊销	1,180.21	0.54%	2,713.65	0.59%	2,659.49	0.70%	1,440.42	0.72%
	其他	365.88	0.17%	921.62	0.20%	1,187.10	0.31%	160.60	0.08%
合计		216,725.83	100.00%	456,234.07	100.00%	381,423.03	100.00%	200,273.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来源于通讯及相关设备制造业务，其中主要为原材料耗用和支付的生产工人薪酬费用，报告期内上述两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86.53%、89.56%、90.45%和 92.88%。

（三）毛利率分析

1、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金额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毛利	占比	营业毛利	占比	营业毛利	占比	营业毛利	占比
光纤光缆销售	19,147.67	49.18%	37,396.98	41.06%	37,404.76	46.86%	30,052.98	67.22%
通信设备销售	14,854.35	38.15%	39,661.25	43.55%	32,638.20	40.89%	8,050.89	18.01%
电子设备销售	651.22	1.67%	7,422.27	8.15%	4,963.67	6.22%	1,188.81	2.66%
物业租赁	3,590.39	9.22%	5,991.80	6.58%	4,673.30	5.85%	4,851.46	10.85%
材料及其他	692.60	1.78%	601.05	0.66%	138.84	0.17%	562.23	1.26%
合计	38,936.23	100.00%	91,073.35	100.00%	79,818.76	100.00%	44,706.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额随销售收入增长逐年增长。2016 年营业毛利大幅增长，主要是 2015 年末公司收购特发东智和成都傅立叶，上述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毛利 29,142.37 万元，占 2016 年营业毛利总额的 36.51%。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光纤光缆销售	20.66%	18.65%	20.27%	16.48%
通信设备销售	9.74%	12.54%	12.81%	16.76%
电子设备销售	16.81%	40.47%	42.45%	51.05%
物业租赁	64.90%	55.57%	48.68%	66.50%
材料及其他	67.44%	39.73%	23.85%	11.35%
合计	15.23%	16.64%	17.31%	18.25%

光纤光缆：2016 年公司光纤光缆毛利率比 2015 年上升 3.79%，主要是 2016 年光纤光缆销售单价上涨所致。2015 年 8 月海关总署对进口原产于日本和美国的光纤预制棒征收反倾销税后，国内光纤开始出现供不应求的情形，公司随行就市，对光纤光缆价格进行调整，销售价格不断提高，毛利率也随之有所提升。但由于整个光纤市场光纤预制棒持续供应不足，2017 年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导致 2017 年公司光纤光缆产品销售毛利率同比 2016 年有所下降。2018 年 1-6 月公司光纤光缆毛利率上升，主要是随着原材料的价格上涨，客户结算价格调整以及本期执行的订单毛利率较高所致。

通信设备：2015 年 12 月公司完成对特发东智的收购，特发东智主要采用 ODM 模式为多家国内通讯设备领域领军企业提供设计和生产外包服务，其毛利率相对较低，使得公司通信设备毛利率 2016 年及 2017 年相较 2015 年有所下降。2018 年 1-6 月通信设备毛利率同比 2017 年下降 2.84%，主要是受“中兴通讯事件”的影响，2018 年 5-6 月公司对中兴的销售中断，产能闲置导致固定成本上升以及主要原材料电容电阻价格上涨所致，随着美国方面已解除对中兴通讯的各项禁令，中兴通讯生产经营逐步恢复正常，特发东智对中兴康讯的供货也逐步恢复。

电子设备：成都傅立叶的电子设备产品主要为军工通讯设备与数据记录仪等，为非标准化产品，毛利率与具体型号及项目招标价格相关，因此，销售产品

结构变化导致了报告期内公司电子设备销售毛利率变化。2018 年 1-6 月电子设备销售毛利率下降主要是 2018 年 1-6 月毛利率较高的项目尚未完成交付所致。

2、与同行业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光纤光缆、光通信设备和其他电子设备等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电信、移动、联通、航空、军工及消费类和工业电子等领域。目前主要产品包括：光纤光缆、光通信设备和电子设备销售。

最近三年，同行业上市公司产品毛利率指标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公司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备注
光纤光缆	亨通光电	11.67%	24.49%	19.57%	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
	烽火通信	18.01%	16.21%	18.51%	光纤光缆及电缆业务板块
	中天科技	25.61%	24.86%	25.41%	光通信、电力传输及海洋系列
	平均	18.43%	21.85%	21.16%	
	本公司光纤光缆产品毛利率	18.65%	20.27%	16.48%	
通信设备	共进股份	9.61%	15.44%	13.55%	光接入终端
	兆驰股份	8.89%	15.98%	14.56%	数字机顶盒
	卓翼科技	11.53%	10.56%	4.80%	网络通讯终端类
	平均	10.01%	13.99%	10.97%	
	本公司光通信产品毛利率	12.54%	12.81%	16.76%	
电子设备	华力创通	49.29%	48.18%	50.18%	
	旋极信息	42.08%	59.09%	49.43%	
	海格通信	69.03%	65.59%	62.60%	军用无线通信
	平均	53.47%	57.62%	54.07%	
	本公司电子设备毛利率	40.47%	42.45%	51.05%	

注 1：亨通光电、烽火通信、中天科技均选取其光纤光缆相关业务板块与公司光纤光缆业务毛利率进行比较，兆驰股份选取其数字机顶盒业务毛利率、卓翼科技选取其网络通讯终端业务毛利率与公司通信设备业务毛利率进行比较，海格通信选取其军用无线通信板块与公司电子设备业务毛利率进行比较。

光纤光缆：报告期内公司光纤光缆毛利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公司主要生产原材料成本较高所致，公司光纤光缆主要原材料光纤预制棒均为外部采购，而同行业上市公司部分光纤预制棒为自行生产。

通信设备：2015 年公司通信设备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 2015 年公司生产销售自主研发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2016 年以来公司通信设备毛利率有所降低，主要是 2015 年底并购的特发东智主要采用 ODM 模式代工生产，其毛利率相对较低所致。随着特发东智产能的释放，2017 年公司通信设备毛利率稳定，且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电子设备：报告期内电子设备主要为成都傅立叶研发生产的军工信息化设备，其毛利率与一定时期的招标价格相关，同时产品结构亦存在较大差异，使得公司电子设备业务线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一定的差异。

（四）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5,454.52	2.13%	13,140.45	2.40%	13,808.02	2.99%	10,473.85	4.28%
管理费用	16,218.72	6.34%	34,842.42	6.37%	31,664.25	6.86%	18,427.16	7.52%
财务费用	3,141.17	1.23%	6,680.20	1.22%	4,821.36	1.05%	1,283.42	0.52%
合计	24,814.41	9.71%	54,663.06	9.99%	50,293.62	10.90%	30,184.43	12.3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0,473.85 万元、13,808.02 万元、13,140.45 万元和 5,454.52 万元，占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4.28%、2.99%、2.40%和 2.13%。2016 年度销售费用发生额较 2015 年度增加了 3,334.16 万元，增幅 31.83%，主要是 2015 年新并购的特发东智和成都傅立叶 2016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销售费用同比 2015 年增加 1,901.36 万元。2017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相比维持在稳定的水平。2018 年 1-6 月公司运输费用降低，主要是电力缆海外销售减少，对应的运输费用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规模扩大，管理费用支出逐年上升。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8,427.16 万元、31,664.25 万元、34,842.42 万元和 16,218.72 万元，占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7.52%、6.86%、6.37%和 6.34%，公司管理费用支出总体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以及资金需求的上升,公司财务费用呈逐年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283.42 万元、4,821.36 万元、6,680.20 万元和 3,141.1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2%、1.05%、1.22%和 1.2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增长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

(五)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609.53	891.25	740.94	791.11
存货跌价损失	24.13	950.05	2,089.77	146.58
合计	633.66	1,841.30	2,830.71	937.68

(六) 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33	-100.04	-49.39	-23.48
期货投资收益		-	2.97	-
理财产品收益	58.15	135.00	74.87	71.26
合计	-55.18	34.96	28.45	47.77

(七) 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2.84	-
政府补助	-	-	2,338.09	808.85
其他	30.59	61.66	44.19	33.74
营业外收入合计	30.59	61.66	2,385.12	842.59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0.14	9.52	9.52
罚款支出	6.63	55.95	93.12	0.59
待执行亏损合同预计负债	-	-	255.82	-
其他	4.10	14.81	7.27	20.08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外支出合计	10.73	90.90	365.73	30.19

（八）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6	-1.46	-9.07	-9.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6.10	2,501.91	2,213.82	808.8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8.15	135.00	77.84	71.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7	-29.24	-312.02	13.06
小计	1,245.97	2,606.21	1,970.57	883.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43	413.26	314.78	142.0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50.54	2,192.95	1,655.79	741.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9.77	189.38	158.12	76.84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60.77	2,003.57	1,497.68	664.8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53.95	26,562.32	19,578.50	9,194.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93.18	24,558.75	18,080.83	8,529.4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比重	8.82%	7.54%	7.65%	7.23%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比重分别为 7.23%、7.65%、7.54%和 8.82%，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持续盈利能力良好。

三、现金流量和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33.69	25,293.59	30,047.24	17,88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5.88	-13,956.02	-28,143.05	-30,445.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16.46	14,404.79	9,808.59	26,398.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97.16	25,779.98	12,034.99	13,882.01

1、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638.21	504,943.15	434,749.42	272,127.99
收到的现金增幅	9.91%	16.15%	59.76%	49.66%
营业收入	255,662.07	547,307.41	461,241.80	244,979.74
营业收入增幅	2.75%	18.66%	88.28%	28.04%
销售收现率	85.52%	92.26%	94.26%	111.08%

注：2018 年 1-6 月收到的现金增幅与营业收入增幅比较期间为 2017 年 1-6 月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要为销售商品（含增值税）收到的现金及应收账款回款、预收账款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随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②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1,263.09	2,011.09	1,541.45	269.99
利息收入	424.47	139.51	340.46	161.75
往来款	-	160.86	-	-
其他	29.67	48.546	9.48	0.76
合计	1,717.23	2,360.00	1,891.39	432.50

(2) 经营活动现金支出

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592.66	397,458.58	329,225.77	204,323.18
支付的现金增幅	30.52%	20.73%	61.13%	57.99%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成本	216,725.83	456,234.07	381,423.03	200,273.38
营业成本增幅	4.48%	19.61%	90.45%	28.84%
支付现金/营业成本	117.01%	87.12%	86.32%	102.02%

注：2018 年 1-6 月支付的现金增幅与营业成本增幅比较期间为 2017 年 1-6 月

公司主要以货币资金的形式向供应商支付货款，支付金额与同期营业成本中材料成本及加工费用基本匹配。

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往来款	-	2,633.40	2,252.60	357.82
销售费用	3,079.97	8,205.12	9,555.68	7,378.70
管理费用	4,860.03	6,639.07	6,265.97	7,986.38
其他营业外支出	-	65.95	42.35	56.27
银行手续费等	311.97	574.71	406.26	181.20
押金、保证金	1,188.52	411.66	117.69	-
或有事项冻结银行存款	-	23.11	2,176.74	-
合计	9,440.50	18,553.03	20,817.29	15,960.37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投资活动主要现金流量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①投资活动收到的现金	33,117.75	42,178.16	24,120.81	22,171.26
其中：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6.25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5	135.00	74.87	71.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50	-	19.68	-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32,902.25	41,605.00	24,000.00	22,100.00
铝期货套期保值卖出收回	156.85	438.13		
②投资活动支付现金净额	40,623.63	56,134.18	52,263.86	52,616.78
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7,546.27	16,565.99	16,887.59	17,623.84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8,376.27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12,892.94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32,900.00	38,605.00	27,000.00	22,100.00
铝期货套期保值买入	177.36	963.1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505.88	-13,956.02	-28,143.05	-30,445.5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和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收到及支出的现金。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由新建房屋建筑物、购买设备及研发设备的支出、购买土地使用权支付的款项及相关税费等支付的现金构成；2015 年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主要是并购成都傅立叶和特发东智产生的现金流出；2016 年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是投资深圳远致富海信息产业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产生的现金流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筹资活动大额现金收付项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①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364.80	1,690.39	15,01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364.80	1,690.39	4,500.00
②借款收到现金和还款支付现金净额	54,924.96	15,464.56	3,995.63	11,873.36
其中：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606.94	115,737.23	63,299.69	28,492.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681.98	100,272.67	59,304.06	16,619.00
③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	1,022.43	607.25	8,615.70	1,558.36
其中：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68	4,273.12	11,357.93	2,545.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7.25	3,665.87	2,742.23	987.21
④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0.92	8,031.81	4,493.14	2,043.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16.45	14,404.79	9,808.59	26,398.55

2015 年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主要是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10,510 万元，

用于支付收购成都傅立叶和特发东智的收购款项，报告期内其他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均是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现金和还款支付现金净额分别为 11,873.36 万元、3,995.63 万元和 15,464.56 万元，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向银行借款及归还银行借款收支现金的净额，随着公司业务扩张，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加，通过银行借款融资额逐年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与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68	4,273.12	11,357.93	2,545.57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480.00	1,843.00	1,207.7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71.68	3,793.12	9,514.93	617.67
少数股东投入款	188.00		-	720.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7.25	3,665.87	2,742.23	987.2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78.09	3,546.67	2,736.05	983.54
筹资费用	159.16	119.20	6.18	3.67

（二）重大资本性支出

1、最近三年已经发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1）2015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公司于 2015 年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分别以 19,000.00 万元和 25,000.00 万元的交易价格购买特发东智 100.00%股权和成都傅立叶 100.00%股权，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和 5 日完成。合并完成后，特发东智和成都傅立叶对公司 2015 年资产规模、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购买日
特发东智①	71,027.93	9,244.05	516.31	2015 年 12 月 1 日
成都傅立叶②	9,420.14	2,328.65	733.46	2015 年 12 月 1 日
2015 年公司合并数③	404,445.13	244,979.74	11,361.99	
特发东智占比（①/③）	17.56%	3.77%	4.54%	

成都傅立叶占比（②/③）	2.33%	0.95%	6.46%	
--------------	-------	-------	-------	--

注：特发东智、成都傅立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为 2015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

（2）2015 年合资设立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经公司 2015 年董事会第六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东方光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合营协议》，共同出资 10,000 万元在山东枣庄成立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其中特发信息出资 5,500 万元，占比 55%，东方光源出资 4,500 万元，占比 45%，均以货币出资。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2016 年向全资子公司特发东智增资 2 亿元

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 9 月，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20,000 万元，用于特发东智新增产线投入，以满足其业务的快速发展。

（4）2016 年光网科技公司光网 ODN 产业园建设项目

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光明新区产业园，项目预算总投入 29,087.00 万元，项目建设完成后主要用于光网科技公司生产经营场所。

（5）特发信息港二期项目

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发信息港二期（即：特发信息科技大厦）于 2013 年 9 月开工建设，并于 2016 年完工投入使用，项目总投入 18,373.12 万元。

2、重大资本性支出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述长期资产投资，使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实现了产能扩张，有力促进了公司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的提升。

3、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

在未来可预见的时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具体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 4.194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特发信息厂房建设及特发光纤扩产项目	33,376	20,065
2	特发东智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20,000	14,680
3	成都傅立叶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系统项目	9,200	7,195
合计		62,576	41,940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的调整。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存储的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背景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是公司在当前国家整体经济转型带动的光纤光缆产业、智能通信设备产业升级，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的大背景下实施的，公司将以此为契机，顺应下游需求市场行业发展方向，进一步扩充生产能力，夯实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并进一步提升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地位。

（一）基础网络建设推动光纤光缆需求持续旺盛

从 2006 年至今，全球光纤市场规模保持 15% 的复合增长，我国保持 25% 左右复合增速，我国市场规模增速持续快于全球。流量增长以及“光进铜退”国家战

略共同驱动过去 10 年光纤市场的大发展。近 5 年间，三大运营商集采光纤超过 7 亿芯公里，中国移动一家就采购超过 4.5 亿芯公里，从每年的集采量来看，需求量持续增长。而从集采价格看，近期联通和电信将招标价格分别提升至 62 元/芯公里和 60 元/芯公里，而移动为了保证供货速度，更是提出了不限价招标模式，从侧面反映了运营商对光纤光缆的持续性采购需求。

（二）“十三五”将进一步推动关键基础设施扩建和升级

2016 年 3 月份发布的国家“十三五”规划提出了“完善新一代高速光纤网络”的战略规划，明确了到 2020 年我国光纤网络的建设目标，分为“规模发展”和“带宽能力”两方面指标。

其一为“修路”。到 2020 年，城镇地区实现全光网覆盖，乡村地区实现 98% 行政村的光纤到达。由此可见，未来几年，光通信网络末梢的延伸，实现光纤入户将依然是首要任务。其二为“速度”。用户带宽接入速率即为网络宽带能力指标，城镇地区实现 1000M 以上和农村地区 100M 以上的接入能力为光通信系统升级提出了明确要求，也拉开了带宽向百兆以上升级的序幕。

为了加快落实“十三五”规划高速光纤网络建设的战略部署，2017 年 1 月，发改委、工信部发布《信息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方案》，提出到 2018 年，新增干线光缆 9 万公里，新增光纤到户端口 2 亿个，城镇地区实现光网覆盖，行政村通光纤比例由 2016 年的 75% 提升到 90%。2017 年 4 月，工信部联合国资委开展“深入推进提速降费、促进实体经济发展 2017 年专项行动”，进一步扩大光纤网络覆盖，鼓励企业部署千兆光纤宽带网络。

因此，光通信行业在国家各级政府部门有力的政策支持下，将引来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将积极把握这一发展机遇，扩大产品生产规模，为光通信行业做出贡献。

（三）军工信息化稳步发展，军工产品需求持续增长

目前，我国国防军工机械化尚未完成，距实现信息化建设仍需要持续发展，根据《2006 年中国的国防》白皮书，依据国家总体规划，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将实行“三步走”的发展战略。第一步，到 2010 年，努力实现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的各项要求，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打下坚实基础；第二步，到 2020 年，随

着经济实力增长和军费增加，加快军队质量建设步伐，适当加大高技术武器装备力度，基本实现机械化，并且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第三步，到 21 世纪中叶，基本实现建设信息化军队、打赢信息化战争的战略目标，基本实现军队国防现代化。因此，我国正处于实现第二步规划“基本实现机械化、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关键时期，未来 5 年是军工信息化建设政策红年，行业增速有望远超国防支出。

2016年7月27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首次将信息强军的内容纳入信息化战略。2017年6月22日，国防科工局发布了《2017年国防科工局军民融合专项行动计划》，共提出六个方面30项年度工作重点。这一系列的国家层面的军民融合动作表明国家对军民融合的高度重视。未来一段时期，军队信息化将是我国国防建设的重点，预计军工信息化相关产品的需求仍会持续增长。

（四）深耕三大领域，推动业务可持续发展

特发信息自 1999 年成立以来深耕光纤光缆领域，在 2015 年分别以 1.9 亿元和 2.5 亿元收购特发东智和成都傅立叶，进入电子设备制造和军工电子领域，目前业务涵盖光纤光缆、电子设备制造和军工电子三大业务领域。其中光纤光缆业务是公司传统领域，同时也是公司业绩的主要支撑点；智能接入产业是公司产品向光纤光缆产业链下游延伸，是公司业绩的增厚点；军工信息化产业是公司转型的方向，也是未来业绩的爆发点。

在产业升级的发展背景下，特发信息凭借其扎实的技术、业务基础，拟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进一步夯实生产能力，扩大生产规模，进而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光纤光缆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和必要性

（一）必要性分析

1、特发信息厂房建设及光纤子公司扩产项目

（1）快速响应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巩固市场地位

随着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的蓬勃发展，数据中心和云计算等业务快速兴起，作为通信基础网络的主要载体，我国的光纤光缆产业迎来了较快发展，同时“宽带中国”战略逐渐落地，LTE 牌照发放以及 100G 的部署，也让光纤光缆产业备受业界关注。在《中国制造 2025》、《关于实施“宽带中国”2015 专项意见》等政策的推动下，中国光纤市场将迎来新一轮发展高潮。

随着国内运营商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高峰的持续，2016 年中国光纤市场需求同比增长 9%至 2.2 亿芯公里，据 CRU 预计，2017 年中国光纤需求约将比 2016 年增长 12.5%，达到 2.7 亿芯公里。光纤市场需求持续增长。2017 年 1 月，发改委、工信部联合发布《信息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6 年-2018 年，预计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共需投资 1.2 万亿元，其中重点推进骨干网、城域网、固定宽带接入网、移动宽带接入网等 92 项重点建设项目设计总投资 9022 亿元，光纤需求进一步扩大。

光纤光缆市场的强劲需求为纤缆产业的发展带来了大好机遇，特发信息的线缆生产需要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扩大纤缆产能，强化规模优势，稳固现有的市场地位。

（2）突破产能制约瓶颈，盘活存量土地

满足股东特发信息的光纤配套需求，是特发光纤的核心发展战略，特发光纤主要业务是为特发信息配套光纤产能。目前，特发信息光缆产能共计 2,000 万芯公里，其中东莞寮步 1,000 万芯公里，重庆光缆 400 万芯公里，山东枣庄 600 万芯公里。特发光纤目前产能为 1100 万芯公里，缺口较大，因此需要在东莞寮步进行 800 万芯公里规模的扩产，合计光纤年产能将达到 1,900 万芯公里，以满足股东特发信息的光纤配套需求。

特发信息位于东莞寮步的特发信息光通信产业园内，已经建成光缆生产车间，且留有发展用地。本项目利用特发信息光通信产业园预留发展用地建设光纤产业基地，有效地利用了存量土地，盘活特发信息在产业园内的土地资产。同时，将光纤、光缆产业基地整合在同一产业园内，进一步发挥规模经济效益。

2、特发东智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1）满足主要客户合作要求，顺应华为扩张计划

特发东智主要客户为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主流通信设备及方案提供商。2016 年特发东智的光网络接入终端产品（PON）销售迅速增长，其中对中兴的销售额（主要是 PON）占全年销售额的 53%。2016 年，随着公司网络机顶盒项目（OTT）的开发及销售，对华为公司的销售份额显著提高，全年销售额占比达到了 34%。华为网络机顶盒项目（OTT）的成功生产销售，以及 2017 年及以后华为光猫（PON）的引入，加强了与华为之间的客户纽带关系。

按照华为的规划，三年内所有核心供应商拥有贴片生产线的数量必须达到 3,375 条，相当于目前保有数量的 5 倍。目前特发东智已有贴片生产线 25 条，而根据华为的发展计划，未来三年内特发东智的贴片生产线总量应该达到 125 条，以满足核心客户订单快速响应的需求。因此，特发东智需要对现有的生产经营规模进行扩充。

（2）强化投标能力，争取新客户

特发东智要实现既定的战略发展目标，不但要维持现有的客户中兴通讯、华为通信、烽火科技以争取更多的订单，更要致力于开拓国内外新的客户群体。在拓展新客户新业务评标时，除了对技术标的可行性、先进性进行打分评价外，还需对公司规模等进行评价打分。公司的经营规模、注册资本、银行授信等级等则是商务资质评分的重要依据。对于一些大型项目的招标，招标说明书中明确了对技术水平、商务能力的要求，以此提高投标准入门槛。特发东智将争取规模较大的投标项目，并且完善风险控制，防止出现评分过低而难以中标。此外，在新客户的开发过程中，强大的规模等级意味着更容易取得新客户的信任，有利于企业拓展新的市场疆域。

3、成都傅立叶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系统项目

（1）积极响应军民融合政策，深入军品行业细分市场

《关于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37号)提出“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是国防现代化建设的必然选择”、“引导社会资源进入军品能力建设领域，进

一步放开一般能力，使其寓于民用工业中发展，形成面向全国、分类管理、有序竞争的开放式能力发展格局”、“加速军工和民用技术相互转化。推动军工技术成果向民用转化。为军工技术转民用创造有利条件”。《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指出要“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加快新型战斗力量建设”、“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要“健全国防工业体系，完善国防科技协同创新体制，改革国防科研生产管理和武器装备采购体制机制，引导优势民营企业进入军品科研生产和维修领域”。2017年6月22日，国防科工局发布了《2017年国防科工局军民融合专项行动计划》，共提出六个方面30项年度工作重点。这一系列的国家层面的军民融合动作表明国家对军民融合的高度重视。

随着国家军民融合政策的深入落实，民用企业进入军品领域的门槛进一步放低。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终端，符合将来装备发展的需求，已成为当前测控领域的重点发展技术，国内多家大型科研单位均在相关研究，深入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系统军品细分行业是成都傅立叶顺应军民融合政策潮流的必然趋势。

（2）优化产品结构，促进产品转型升级

成都傅立叶是军工电子设备的研发与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主要从事军用航空通讯设备、数据记录仪和弹载计算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应用范围覆盖军用无线通信、飞控导航、雷达信号处理和电子对抗等领域，逐步形成了军用航空通讯设备、数据记录仪、弹载计算机等产品。

随着行业整体技术能力在最近几年得到快速提升，模块级和子系统级产品的技术门槛变得越来越低，竞争越来越大，利润越来越低。提升公司产品的系统级别，增加产品的技术附加值，使公司产品直接进入国防重大专项的采购序列是保障公司长远发展和长期利益的必要手段。目前，有实力的公司已经逐步从模块级产品研发向系统设计转型。成都傅立叶在从事配套产品的业务过程中，积累了大量软、硬件设计经验和技能，部分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要实现从模块级、子系统级市场向分系统、系统级市场转移的产业升级，就需要在合适的机会将已掌握的核心技术整合为系统级产品，进入系统级产品市场，拉开与竞争对手的技术差距，从而避免同质化竞争，实现更大的经济效益，实现加速公司发展的目的。本项目正是为实现公司产品升级转型战略的一个重大机遇。

（二）可行性分析

1、特发信息厂房建设及光纤子公司扩产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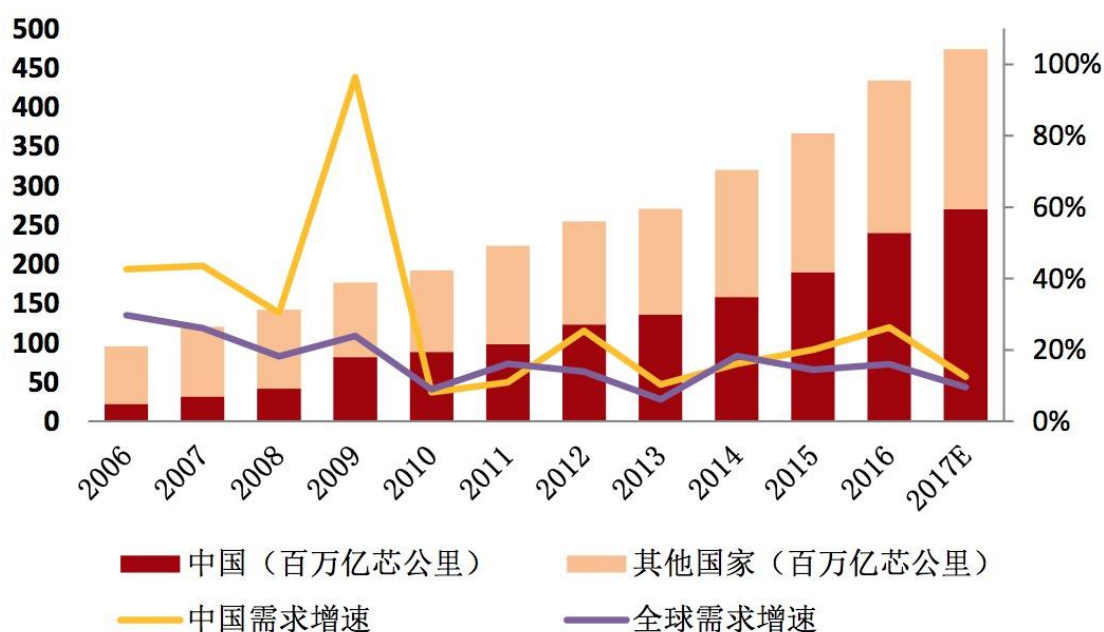
（1）光纤行业持续发展

随着信息消费需求的快速增长、国家政策扶持以及全球通信市场需求的扩张，光纤光缆行业将迎来新一轮增长机遇。

2016 年 3 月份发布的国家“十三五”规划提出了“完善新一代高速光纤网络”的战略规划，分别就“规模发展”和“带宽能力”明确了到 2020 年我国光纤网络的建设目标。2015 年，中国政府出台“互联网+”行动计划，“互联网+”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量。“互联网+”行动计划将进一步推动互联网应用需求与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的互相促进，从而产生对光纤光缆的巨大需求。

海外需求提升吸附海外产能，价格与国内趋于一致，为我企业走出去提供良好契机。一方面，海外市场的光纤需求加速，逐渐吸附产能，在海外产能没有扩充的背景下，海外价格逐渐上升。另一方面，随着我国光棒产能逐渐释放，进口替代化，以及反倾销多因素推动，我国光纤产能和成本已经具备一定优势，这为我国光纤光缆出口带来了新的契机。

2006-2017 中国及全球光纤需求预测：



数据来源：CRU

（2）特发光纤具备实施扩产项目的丰富经验

特发光纤完成了2013年光纤扩产项目，将光纤产能由200万芯公里扩大到900万芯公里，积累了从基础建设到设备购买、安装、调试及生产爬坡、正式投产、平稳运作的丰富经验，能够为本次光纤扩产项目提供有效的借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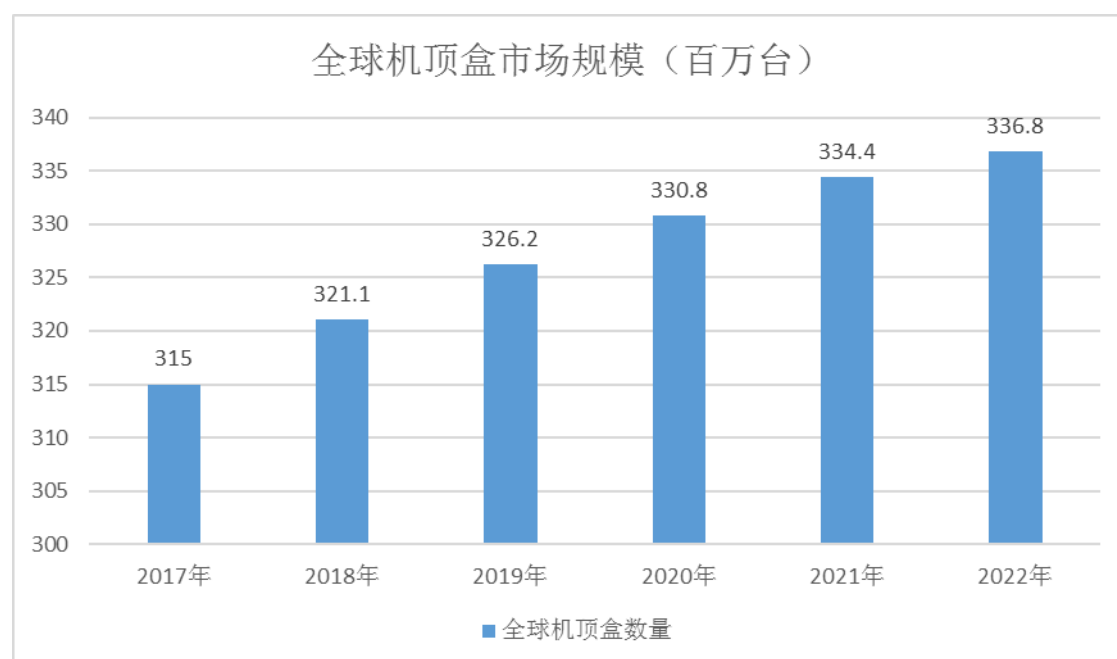
（3）特发光纤市场地位稳固，新增产能的市场消化具有良好的客户基础

光纤光缆行业发展20多年来，特发光纤凭借可靠的产品、优质的服务和先进的技术，在客户群体中建立了良好的声誉，市场排名稳居前十位，目前市场占有率达到10%。特发光纤与三大电信运营商拥有多年合作经验，建立了良好而稳固的客户关系，成为三大国有电信网络运营商主要供应商之一。这为光纤扩产项目的产能出路奠定了基础。

2、特发东智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1）机顶盒市场需求稳步增长

根据Grand View Research的数据，2017年，全球机顶盒市场需求量为3.15亿台，至2022年，预计增长到3.37亿台，机顶盒需求呈稳步增长的态势。其中，亚太地区是全球机顶盒的最大市场，预计到2022年，份额扩大至45.69%，逐步上升。



数据来源：Grand View Research

（2）互联网宽带持续增长带来IPTV及OTT市场的快速发展

2016年，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三家基础电信企业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净增3,770万户，总数达到29,700万户，比上年增加14.5%。光纤接入（FTTH/O）用户净增7,940万户，总数达22,800万户，比上年增加53.4%。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量达到69,000万个，比2015年净增11,400万个，增长比率为19.8%。其中光纤接入（FTTH/O）端口比上年净增18,100万个，达到52,200万个，占互联网接入端口的比重由上年的59.3%提升至75.6%。

若以后每年宽带用户按照14.5%增长，则每年新增宽带用户4,300万户。由于每户都需要一台无线路由器，无线路由器新增市场规模为4,300万台/年。若新用户中70%为光纤接入，则每年需要新增约3,000万台PON。根据三大运营商现有的光纤入户套餐内容，光纤入户后大部分都会附带IPTV，假设50%的新增光纤用户会使用IPTV，则未来每年IPTV需求为增量的1,500万台。因技术更新迭代，每年都有一批老用户更换无线路由器PON和IPTV，2016年末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量69,000万个，若以此为基数按10%的更换率，每年需要更换6,900万台。综上所述，未来若干年国内市场PON和IPTV每年新增需求预测约为11,400万台。

进入2017年上半年，光通信板块市场延续了2016年高需，三大运营商宽带建设持续，同时4G建设进入深度覆盖阶段，中国联通加强部署NB-IOT的商用，并加快5G研究和大数据建设。中国广电成为新的亮点，提出全国一张网的目标，计划“十三五”总投资1000亿元。建设“五横五纵”骨干网。接入网与终端实现双向化宽带化改造和终端智能化升级替换。IPTV及OTT市场随国家“宽带中国”战略实施迅速扩张，替代传统电视机顶盒大势所趋。

（3）本次新增产能主要配套华为，市场风险较小

特发东智计划寻找合适的厂房，以租赁形式实施扩产项目，新增10条SMT贴片生产线及配套设备，主要给华为公司配套生产OTT机顶盒和PON光猫。特发东智作为华为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已与华为建立起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新增产能将极大提升特发东智获取大订单的能力，从而增强客户粘性。特发东智本次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主要作为配套华为未来规划需求，因而市场风险较小。

3、成都傅立叶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系统项目

（1）成都傅立叶发展条件成熟，将推进产业升级

成都傅立叶在从事配套产品的业务过程中，积累了大量软、硬件设计经验和技 术，部分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要实现从模块级、子系统级市场向分系统、系统级市场转移的产业升级，就需要在合适的机会将已掌握的核心技术整合为系统级产品，进入系统级产品市场，拉开与竞争对手的技术差距，从而避免同质化竞争，实现更大的经济效益，实现加速公司发展的目的。本项目正是为实现公司产品升级转型战略的一个重大机遇，其具体表现在一下几个方面：

①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终端的市场明确，公司已与潜在的需求方合作进行前期开发，其可预期的目标市场容量较大并具备很强的扩展应用能力，项目可行性良好，未来将成为傅立叶公司的强有力的收入增长点和利润来源。

②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终端在武器装备采购型谱中总是作为一个独立系统存在，是一个典型的军用系统级产品。因此，本项目的实施使成都傅立叶公司的业务从传统军品配套扩展至军用系统级产品，很大程度上提升了傅立叶在国家军品采购序列中的层级，为傅立叶未来新业务、产品的拓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③本项目需采用数字波束成形、高精度 DOA 估计、多通道同步、幅相不一致性校正等关键技术，这些技术在原来的高性能运算项目和军品配套项目都曾经实现。傅立叶公司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上述多项核心关键技术进行整合，形成具有技术优势的系统级产品——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终端，从而将这些核心关键技术转化出更高的经济价值。同时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傅立叶技术团队的系统设计能力、系统保障能力，培养出一支能力过硬、德才兼备的系统工程师队伍。

④本项目的核心技术是自适应天线阵列技术，这对于无线电子设备而言是一种通用技术，在雷达、电抗、导引、通信等领域也有着强劲的应用需求。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也为公司将来向其它几个业务领域进行扩展打下坚实的技术基础。

（2）成都傅立叶具备相关项目经验，有利于项目实施

成都傅立叶测控及系统集成事业部的技术团队具有相关项目经验，并拥有基于接收机阵列的航空遥测系统及其实现方法的发明专利，这将对傅立叶的项目实

施提供有力的帮助。因此，项目实施团队是具备本系统需要的系统设计及保障能力的，并通过本项目将这种能力转化为傅立叶公司的技术能力和项目业绩。

（3）优秀的成本控制和风险控制能力

成都傅立叶本次项目所采用的模块都是商用现成品（COTS 产品），或者仅需对成熟产品进行少量修改既可使用。基于对配套产品的了解和对新技术的优秀敏感度，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团队将把这一优势尽量扩大，借助行业中优质的配套资源，减少项目成本，同时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项目实施过程将严格按照军品系统级产品研发流程规范，分为初样和正样两个研发阶段。

初样阶段，所采用的算法是根据测控系统的特点选择的成熟、低复杂度的算法，保证项目能满足系统设计指标要求，尽量避免各种不确定性对项目实施带来影响。初样研发成功后，所有的算法和软件改进均在初样基础上进行验证，验证通过后才应用到正样中。

正样阶段，根据初样的测试数据对系统硬件模块进行优化设计，同时采用在初样中得到验证的先进算法，提高系统的性能和可靠性。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特发信息厂房建设及特发光纤扩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募投项目包含两个子项目，厂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特发信息，厂房建设完毕后将全部用于特发光纤的扩产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东省东莞市特发信息光通信产业园。项目达产后将新增年产光纤 800 万芯公里的产能。

2、项目投资概况和融资安排

特发信息厂房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9,350 万元，其中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入 8,430 万元；特发光纤扩产项目的总投资额为 24,026 万元，其中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入 11,635 万元。

(1) 特发信息厂房建设投资明细: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 目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建安工程费用	6,980	8,430
2	工程建设及土地费用	1,450	
3	项目预备费	920	
总 计		9,350	

(2) 特发光纤扩产项目投资明细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 目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厂房装修及公共设施	6,000	11,635
2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	11,626	
3	系统搭建支出	300	
4	项目预备费	500	
5	铺底流动资金	5,600	
总 计		24,026	

3、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地点和建设周期

厂房扩建项目的土建工程由特发信息投资建设, 土建工程完成后租赁给光纤公司使用, 由光纤公司自行完成内部装修及安装工艺设备, 投入生产。

项目的建设地点为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石布村, 东莞市特发信息光通信产业园。特发信息厂房扩建项目的建设周期为三年; 在厂房扩建完成后开始实施特发光纤扩产项目, 该项目的建设周期为 1.5 年。

4、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光纤扩产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44,680 万元, 年均利润总额为 2,978 万元, 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3.5%, 动态回收期为 9.2 年。

5、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该项目已取得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备案证书(备案编号: 2015-441900-39-03-010069), 并取得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东环建【2017】1666 号)。

6、项目用地情况

东莞特发信息光通信产业园占地面积为 121,530 m²，本项目选择东莞光通信产业园北区存量产业用地（宗地号 1916040600152）占地面积约 15,000 m²。公司已就该土地取得东府国用（2007）第特 323 号土地使用权证。

（二）特发东智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1、项目概况

特发东智目前拥有京能工业园和福昌工业园两处生产厂区，现有产线不能满足当前的订单交付要求，亟需通过实施扩产项目增加现有产能。此外，为顺应智能制造政策导向，进一步夯实 ODM 代加工能力，特发东智实施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生产线自动化和智能化改造之后，将显著减少用工人数，缩短停工等待时间从而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降低主要原材料的损耗，提高产品合格率。本项目投产后，将新增年产能 1200 万台，其中 OTT 机顶盒年产 840 万台、PON 光猫年产 360 万台。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0,000 万元，其中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入 14,680 万元，差额部分由特发东智自筹。

2、项目投资概况和融资安排

本项目总投资为 2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4,68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建设投资	14,680	14,680
1.1	厂房装修	2,000	
1.2	贴片机及辅助设备	6,000	
1.3	DIP 线导入自动化插件线	2,450	
1.4	厂组测包成品测试自动化线	4,230	
2	项目预备费	320	
3	铺底流动资金	5,000	
总 计		20,000	

3、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地点和建设周期

项目实施主体为特发东智，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低于项目投资需求量，差额

部分通过公司或特发东智以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解决。

扩产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特发东智新租赁的厂房，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建设地点为特发东智位于深圳龙岗区宝能工业区的原厂址。项目建设周期为1年。

4、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正常年可实现营业收入为76,744万元，年利润总额为7,651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6.0 %（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6.8年（所得税后，不含建设期）。

5、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该项目已取得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备案证书（备案编号：深龙岗发改备案（2017）0593 号和 0636 号），并取得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龙环批【2017】701669 号、深龙环批【2017】700621 号和深龙环批【2017】700703 号）。

6、项目用地情况

扩产项目通过租赁方式解决用地问题。2017年10月13日，特发东智与深圳市深兆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兆业”）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和《补充协议》，承租深兆业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五路1号厂房A栋3楼整层，建筑面积为6,500平方米。上述房产为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其已取得深房地字第6000378341号《房地产证》，所占土地宗地号为G02319-0002，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主要是对特发东智原宝能工业区产线的改造升级，因而不涉及新增用地。

扩产项目房屋租赁合同主要条款内容如下：

特发东智向深兆业承租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五路1号厂房A栋3楼整层的房产，计租面积为6,500平方米，租赁期间为3年，从2017年10月14日至2020年10月13日，厂房租金为每月148,750元整，该费用含承租房产内现有的三台格力空调使用费2,500元，从2017年11月13日起计租，租金每两年递增一次，递增比例为上年租金的10%。房产按照2017年10月31日的现状交付，该房产内现存装修归特发东智免费使用。

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拟在京能工业园园区1号厂房第一层、第三层及科研楼原有产线上实施。该等厂房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1) 特发东智与中节能（深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中节能龙岗分公司签署的 JNZL2016001《物业租赁合同（续签）》主要条款为：特发东智承租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二路3号京能科技环保工业园科研楼整栋，建筑面积为 15,166.27 平方米，用途为生产、办公，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31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30 日止。租金及其他税费约定如下：（1）第一个租赁年度（即 2016 年 1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 月 30 日期间），厂房租金：14.8 元/平方米/月；物业管理费（按租赁面积计收）：2 元/平方米/月；房屋本体维修基金：0.2 元/平方米/月；园区生活垃圾清运费每桶 360 元/月（按 4 桶收取）。（2）第二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在第一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上浮 5%；（3）第三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在第二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上浮 5%；（4）第四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在第三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上浮 5%；（5）第五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在第四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上浮 5%；（6）第六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在第五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上浮 5%。

(2) 特发东智与中节能、中节能龙岗分公司签署的 JNZL2016011《物业租赁合同（续签）》主要条款为：特发东智承租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二路3号京能科技环保工业园1号厂房第一层（134平方米）、第三层（3922平方米），用途为生产、办公，租赁期限为2016年11月1日起至2022年1月30日止。租金及其他税费约定如下：（1）第一个租赁年度（即2016年11月1日至2017年10月31日期间），厂房租金：18元/平方米/月；物业管理费（按租赁面积计收）：1元/平方米/月；房屋本体维修基金：0.2元/平方米/月；园区生活垃圾清运费每桶360元/月。（2）第二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在第一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上浮5%；（3）第三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在第二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上浮6%；（4）第四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在第三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上浮7%；（5）第五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在第四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上浮8%；（6）第六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在第五个租赁年度月租金基础上上浮9%。”

7、中美贸易争端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的影响

最近三年及 2018 年 1-6 月，发行人与中兴康讯之间的销售及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金额	占比	内容	金额	占比	内容
采购	30,177.71	13.92%	IC、BOSA 等	45,425.24	9.96%	IC、BOSA 等
销售	63,677.83	24.91%	PON、机顶盒、路由器等	142,655.24	26.06%	PON、机顶盒、路由器等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占比	内容	金额	占比	内容
采购	24,674.87	6.47%	IC、BOSA 等	381.40	0.19%	IC、BOSA 等
销售	106,145.79	23.53%	PON、机顶盒、路由器等	6,917.59	2.82%	PON、机顶盒、路由器等

注：1、采购占比为采购金额占发行人当年/期营业成本的比重，销售占比为销售金额占发行人当年/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2、因发行人 2015 年 12 月将特发东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2015 年采购和销售数据仅为 2015 年 12 月份数据。

（1）中美合作共赢模式不易改变，中兴通讯相关禁令已解除

特发东智所处的通信设备行业产业链趋于全球化，芯片、操作系统等上游产品由美国等国家提供，整机等下游产品由我国等国家提供，产业链分工明确、市场化程度高。其中，我国系全球最大的通信设备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生产国，我国每年采购的芯片、操作系统占全球总采购量的比例较高，若美国对中国企业采取极端贸易措施，美国本土通信产业也将会受到较大冲击。中国的产业链、成本等诸多优势依然不可替代，短期内美国无法找到合适替代者，因此，从长远来看，中美合作共赢的模式不易改变。

（2）特发东智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国内市场、主要原材料对美不存在依赖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特发东智主要为国内厂商提供通信设备产品，出口业务金额极小，主要出口地为中国香港，不存在向美国出口产品的情形。因此，中美贸易摩擦对特发东智的销售业务影响较小。特发东智主要向中兴康讯销售无源光网络终端(PON)和机顶盒产品，该等产品主要适用于国内市场。因此，特发

东智销售予中兴康讯的产品受到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较小。

特发东智目前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以国内供应商供应为主，不存在直接依赖美国进口主要原材料的情形。因此，中美贸易摩擦对特发东智主要原材料采购影响较小。

（3）中兴通讯事件持续时间短且已得到解决

2018 年 5 月 9 日，中兴通讯发布公告表示，受美国商务部激活拒绝令影响，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已无法进行。而根据中兴通讯的公开披露信息及媒体报道，2018 年 7 月，美国方面已解除了对中兴通讯的各项禁令，中兴通讯生产经营已逐步恢复正常。上述事件对中兴通讯生产经营的影响持续时间约为 2 个月，周期较短。在此期间，特发东智也拓展了部分新客户，填补因为中兴通讯事件而空置的产能。随着中兴通讯生产经营逐步恢复正常，特发东智对中兴康讯的供货也逐步恢复。

假设不考虑新客户对产能的填补作用，假设中兴通讯事件期间，特发东智该部分产能完全闲置，测算该事件对发行人业绩影响，具体如下：

序号	事项	销售金额（万元）
1	2017 年，发行人对中兴康讯的销售收入（a）	142,655.24
2	2 个月周期内，对中兴康讯的销售收入（b=a*2/12）	23,775.87
3	2017 年，发行人通信设备毛利率（c）	12.54%
4	对发行人毛利额影响额（d=b*c）	2,981.49
5	发行人 2017 年度毛利额总额	91,073.35
6	影响比例	3.27%

可见，中兴通讯事件对发行人的业绩影响较小。

（4）特发东智积极拓展新客户群体

近年来，特发东智在维持与中兴通讯良好合作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客户。2016 年，随着网络机顶盒项目（OTT）的开发及销售，特发东智对华为公司的销售份额显著提高，全年销售额占比达到了 34%。华为网络机顶盒项目（OTT）的成功生产销售，以及 2017 年及以后华为光猫（PON）的引入，加强了特发东智与华为之间的客户纽带关系。

特发东智产品在质量、售后服务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市场需求旺盛，储备客户数量较多。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之一“特发东智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系发行人及特发东智经谨慎研究，针对特发东智的业务开展情况所制定的。截至目前，特发东智已储备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以消化该募投项目所带来的新增产能，中兴通讯也已恢复正常生产经营，中美贸易摩擦及对中兴通讯的制裁不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中美贸易摩擦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8、特发东智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变动原因，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预测毛利率高于行业水平的原因及合理性，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合理性、谨慎性

（1）报告期内特发东智毛利率下降原因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变动分析

特发东智 2016 年、2017 年综合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系：特发信息于 2015 年并购特发东智后，特发东智为了扩大市场占有率，采取低价中标的市场策略使得 2016-2017 年毛利率较低。

特发东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同行业可比公司	财务指标	2017 年	变动	2016 年度	变动	2015 年度
共进股份	营业收入	372,724.22	19.03%	313,127.90	-0.78%	315,598.57
	毛利率	9.61%	-5.21%	14.82%	0.73%	14.09%
兆驰股份	营业收入	612,764.22	515.11%	99,617.95	4.15%	95,647.57
	毛利率	8.89%	-7.09%	15.98%	1.42%	14.56%
卓翼科技	营业收入	103,445.85	-16.54%	123,945.05	-52.61%	261,559.97
	毛利率	11.53%	0.97%	10.56%	5.76%	4.80%
平均	营业收入	362,978.10	102.90%	178,896.97	-20.23%	224,268.71
	毛利率	10.01%	-3.78%	13.79%	2.64%	11.15%
特发东智	营业收入	255,714.23	33.97%	190,879.62	143.47%	78,399.92
	毛利率	11.90%	-0.57%	12.47%	-6.47%	18.94%

注：1、共进股份为光接入终端系列产品，包括 GPON 终端、EPON 终端和 PON 家庭网关等产品；

- 2、兆驰股份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均为数字机顶盒产品营业收入和毛利率，2017 年度未单独披露数字机顶盒营业收入和毛利率，为视听及通信类电子产品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包括液晶电视、机顶盒及网络通信产品等；
- 3、卓翼电子为网络通讯终端类产品毛利率，包括 XDSL 宽带接入设备、无线路由器、无线网卡、3G 数据卡、以太网交换机及路由器、数字电视机顶盒、WiFi 电话等；
- 4、上述数据来自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卓翼电子经营的产品较为庞杂，报告期内毛利率出现一定波动，共进股份及兆驰股份披露的毛利率对应的产品与特发东智相类似，该等公司毛利率变动的原因如下：

共进股份为光接入终端系列产品，包括 GPON 终端、EPON 终端和 PON 家庭网关等产品，销售以出口为主，2015 年及 2016 年毛利率分别为 14.09%及 14.82%，较为稳定，2017 年毛利率有所下滑主要受到销售价格下降和人民币在当年升值的影响。

兆驰股份 2015 年和 2016 年单独披露了数字机顶盒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4.56%、15.98%，较为稳定。2017 年其披露的销售毛利率涵盖了视听及通信类电子产品，包括液晶电视、机顶盒及网络通信产品等，因此毛利率有所下滑。

（2）特发东智市场地位、核心技术、行业趋势、竞争状况以及主要客户的合作情况

①特发东智的市场地位较高

特发东智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根据公开资料，截至 2014 年底，极路由总销量已经突破 150 万台，连接终端数突破 2,000 万台，占据了智能路由器行业 68% 的市场份额。特发东智的供货量约占极路由总量的 45%，因此可间接推算其市场份额约为 30%。根据咨询机构 OVUM、MRG 发布的调查报告，可以间接推算出特发东智 PON 市场占有率约为 5%，IPTV 机顶盒市场占有率约为 10%。

②特发东智具备先进的核心技术及高效的生产管控能力

特发东智目前已掌握高效与节省空间的射频天线专利技术、高电磁屏蔽的光电路专利技术、基于双 WIFI 的 BOB PON 技术、PON 产品相关软件专利技术、VOIP 软交换的相关技术以及融合智能网关技术等核心技术，拥有专利 30 余项。特发东智在各种上行接入设备、智能网关以及网络机顶盒等产品方面都有丰富的

研究、设计与规模生产的能力,对光上行接入方式、LAN 上行接入方式有较成熟的技术方案,特发东智通过组建工程实验室,结合市场及国内外技术的发展情况对原有接入设备产品、OTT 机顶盒产品、PON 光猫产品、射频产品及智能网关产品进行更新换代及扩充,从而奠定了企业的市场地位。

③本次募投项目的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需求

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 PON 光猫、OTT 机顶盒具有良好的行业发展前景。从家庭网关的发展趋势来看,融合是一个特点,PON+OTT 的模式随着家庭网络业务和应用的不断深入,不同终端、网络、业务之间的融合将越来越明显。这种融合首先表现在通信、信息和娱乐业务的融合上,用户在享受娱乐视频的同时,也能够体验通信和信息服务。PON 相较于 GPON、EPON 产品优势明显,目前普遍采用的是 GPON 以及 EPON 的光纤接入方式,对于带宽是远远不够的,EPON 的带宽是上下行都是 1.25Gbps,GPON 的带宽是上行 1.244Gbps,下行 2.488Gbps。xGPON/10GPON 的速率可以做到上下行都是 10Gbps 的带宽,远远超过目前 EPON 以及 GPON 的标准,能大大提升光纤接入的速率。根据 Grand ViewResearch 的数据,2017 年,全球机顶盒市场需求量为 3.15 亿台,至 2022 年,预计增长到 3.37 亿台,机顶盒需求呈稳步增长的态势。其中,亚太地区是全球机顶盒的最大市场,预计到 2022 年,份额扩大至 45.69%,逐步上升。因此,特发东智的产品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④特发东智所处行业的竞争情况

特发东智所处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光纤接入终端客户群体十分庞大,终端市场产值较大,但由于市场化程度高,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光纤接入终端厂商主要通过 ODM 模式开展业务,行业呈现出劳动密集、技术密集、资金密集的特点。由于下游产品主要为电子消费品,行业竞争较为充分,产业链价格敏感度较高。行业的参与者主要通过规模化生产及高效的生产管控措施,提升自身在行业内的竞争能力。

⑤特发东智的主要客户情况

特发东智主要客户为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主流通信设备及方案提

供商。2016 年特发东智的光网络接入终端产品（PON）销售迅速增长，其中对中兴的销售额（主要是 PON）占全年销售额的 53%。2016 年，随着公司网络机顶盒项目（OTT）的开发及销售，特发东智对华为公司的销售份额显著提高，全年销售额占比达到了 34%。华为网络机顶盒项目（OTT）的成功生产销售，以及 2017 年及以后华为光猫（PON）的引入，加强了与华为之间的客户纽带关系。2017 年以来，随着与华为合作的进一步深入，华为对特发东智生产线的需求进一步提高。为配套华为未来的采购需求，2017-2019 年所有核心供应商拥有贴片生产线的数量必须快速增长至 3,375 条，相当于目前保有数量的 5 倍。因此，为增强与大客户的粘性，保持与重要客户稳定的合作关系，保障在华为、中兴等大客户的业务份额，特发东智需要进一步增加生产线、扩大产能，实施技术改造，引进智能化设备，建设自动化生产线，减少过程中带来的异常和不确定性。目前特发东智已有贴片生产线 25 条，未来三年内将继续扩充至 125 条，以满足核心客户订单快速响应的需求。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 PON 光猫、OTT 机顶盒将主要供应中兴、华为等核心供应商。

（3）预计毛利率为 16.12%且高于行业水平的原因以及合理性，募投项目效益预测是否合理、谨慎

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包括扩产项目和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两个子项目。扩产项目通过租赁新厂房并对厂房进行装修，购入用于生产 OTT 机顶盒和 PON 光猫的 SMT 贴片生产线及其配套设备，扩产项目 100%达产后将新增年产能 1,200 万台，其中 OTT 机顶盒年产 840 万台、PON 光猫年产 360 万台；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系针对特发东智原宝能工业区产线的改造升级，配套 1,200 万台产能的生产线改造，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智能系统研发设计、智能系统建设（包括机器人代替人工生产系统、智能管理系统、智能物流系统）、设备购置等。鉴于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匹配合计 1,200 万台 OTT 机顶盒及 PON 光猫的产能，在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时假设该等投入全部用于对扩产项目的产线改造。

效益测算时，特发东智扩产项目经营期年均毛利率为 12.01%，与特发东智最近两年毛利率水平相匹配；假设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在扩产产线上实施后，特发东智扩产项目与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经营期年均毛利率为 16.12%。

此外，为比较募投项目实施前后毛利率差异，在假设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 100%达产后，公司对原产线智能化升级后的毛利率、新老产线合并的毛利率水平进行了模拟测算，经测算，特发东智新老产线综合毛利率为 12.95%，略高于特发东智最近两年平均毛利率。

预计毛利率较高的原因、合理性以及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合理性、谨慎性详细说明如下：

①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扩产项目预计毛利率与特发东智最近两年毛利率水平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包括扩产项目和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两个子项目，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特发东智扩产项目				
1	厂房装修	2,000	2,000	是
2	贴片机及辅助设备	6,000	6,000	是
3	铺底流动资金	3,000	-	-
小计		11,000	8,000	
特发东智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1	DIP 线导入自动化插件线	2,450	2,450	是
2	厂组测包成品测试自动化线	4,230	4,230	是
3	项目预备费	320	-	-
4	铺底流动资金	2,000	-	-
小计		9,000	6,680	
总 计		20,000	14,680	

特发东智扩产项目经营期年均收入为 69,767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为 4,068 万元，年均毛利率为 12.01%，接近 2017 年 11.90%的实际毛利率水平。

A、特发东智扩产项目收入测算

特发东智扩产项目投产后，假定经营期第一年达产 50%，第二年达产 75%，第三年达产 100%。第三年达产后，新增年销售数量为 1,200 万台，其中 OTT 机顶盒按照 70%预计为年产 840 万台；PON 光猫按照 30%预计为年产 360 万台。

当前 OTT 机顶盒的销售价格为 52 元/台（不含增值税），假定项目经营期前四年该销售价格每年下降 5%，但以后年度持平。同样，当前 PON 光猫的销售价格为 130 元/台（不含增值税），假定项目经营期前四年该销售价格每年下降 5%，但以后年度持平。据此，特发东智销售收入预测如下：

销售收入测算	T0	T1	T2	T3	T4	T5
OTT 机顶盒						
数量		420	630	840	840	840
价格（元）	52	49	47	45	42	42
价格变动率		-5.00%	-5.00%	-5.00%	-5.00%	0.00%
销售收入小计（万元）		20,748	29,566	37,450	35,578	35,578
PON 光猫						
数量		180	270	360	360	360
价格（元）	130	124	117	111	106	106
价格变动率		-5.00%	-5.00%	-5.00%	-5.00%	0.00%
销售收入小计（万元）		22,230	31,678	40,125	38,119	38,119
销售收入合计（万元）		42,978	61,244	77,575	73,697	73,697

B、特发东智扩产项目成本费用测算

成本预测方面，假定扩产项目的销售毛利率可以与 2016 年度¹持平。特发东智 2016 年营业成本比例和销售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营业成本和比例	2016 全年	比例
直接材料	144,647	75.80%
人工成本	9,923	5.20%
制造费用	11,450	6.00%
折旧费用	1,145	0.60%
主营业务收入	190,827	100.00%
销售毛利	23,663	12.40%

费用预测方面，根据特发东智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损益表，采用还原法

¹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方案系在 2017 年进行设计，因此均参照前一年也即 2016 年的数据进行预测。

将销售费用分解为变动销售费用和固定销售费用，当 2016 年固定销售费用与 2015 年持平，均为 570 万元时，2016 年变动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的比例与 2015 年相等均为 0.21%。假定损益预测的变动销售费用率为 0.25%。采用同样的方法，当 2016 年固定管理费用与 2015 年持平，均为 2,450 万元时，2016 年变动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的比例与 2015 年相等约为 4.03%。假定损益预测的变动管理费用率为 4.25%。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90,827	78,400
销售费用	962	731
其中：固定费用	570	570
变动费用	392	161
固定费用比率	0.30%	0.73%
变动比率比率	0.21%	0.21%
管理费用	10,118	5,618
其中：固定费用	2,450	2,450
变动费用	7,668	3,168
固定费用比率	1.29%	3.13%
变动费用比率	4.03%	4.03%

注：固定费用比率=固定费用/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费用比率=变动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综上，特发东智扩产项目效益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10	经营期年均
营业收入	42,978	61,244		73,697	69,767
营业成本	38,079	53,959		64,786	61,370
毛利润	4,899	7,284		8,910	8,397
毛利率	11.40%	11.89%		12.09%	12.01%

2014 年-2017 年，特发东智主营业务毛利率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11.90%	12.47%	18.94%	20.90%

考虑到数据的可比性，选择特发东智 2016 年和 2017 年毛利率作为参考毛利率，最近两年平均毛利率为 12.19%。特发东智本次扩产项目毛利率水平与特发东智最近两年毛利率水平相匹配，具有合理性。特发东智扩产项目效益测算具有谨慎性、合理性。

②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实施后将提高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整体毛利率

特发东智计划改进生产技术，打造一套先进的集成智能化生产和管理系统，通过实现机器人生产、智能化运营，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竞争力。为实现这一目标，2016 年特发东智已完成了当前所有生产线的精益生产改造，并不断固化生产工艺，减少物料浪费，2016 年 3 月，特发东智完成了信息系统的建设，实现了仓库物流的可追踪，并实现了 ERP、MES 的互联互通。特发东智完成精益生产线的建设和东智信息系统的建设为特发东智全面建设智能化工厂做了充分的准备。

本次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新增 DIP 线导入插件线 5 条和组测包成品测试线 9 条，配套用于 10 条贴片生产线。根据公司预测，智能制造项目实施以后，公司生产效率可以提升 20%以上，原材料单耗可降低 5%，产品合格率可以提升 5%，产线操作工人数可以减少 50%。谨慎起见，公司经济效益预测分析假定销售数量可以提升 10%，原材料单耗和产品合格率提升合计降低原材料成本的 5%，直接人工成本减少 20%。具体如下：

项目	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实施前	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实施后	变动比例
UPPH（产量/人每小时）	6.3	7.8	23.81%
单位原材料耗用（元）	69.41	65.86	-5.11%
产品合格率（合格品/产量）	93.71%	98.80%	5.09%
产线操作工人数	1,058	528	-50.09%

其中,单位原材料耗用降低包括实施智能化改造后采用新工艺对材料采购成本的降低、减少人工失误与加工损耗的降低，其中：实施智能化改造并采用新的生产工艺后，公司原采购价格较高的光模块总成可转变为外购驱动芯片、激光器及 EEPROM 贴片等部件，相应的采购成本降低，并节约了光模块外壳、PCB、

散热器、插件针脚等器件，可总体上降低原材料耗用约 4%左右；同时，实施智能化改造后，接口电路的网口、电话口、电源口、USB 口等端口器件，由原来的手工插件工艺改为 SMT 生产工艺，减少人工操作的失误及加工过程中的损耗，与手工插件工艺相比降低原材料耗用约 1%左右。

本次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的投入，匹配合计 1,200 万台 OTT 机顶盒及 PON 光猫的产能，在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时假设该等投入全部用于对扩产项目的产线改造。即在效益预测时，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预测营业收入等于本次募投项目之扩产项目产生的营业收入和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带来的增量收入之和，预测营业成本等于本次募投项目之扩产项目及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预测营业收入对应营业成本抵减掉因实施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而节省的原材料、人工成本之差。

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预测营业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收入测算	T0	T1	T2	T3	T4	T5
OTT 机顶盒						
数量		462	693	924	924	924
价格（元）	52	49	47	45	42	42
价格变动率		-5.00%	-5.00%	-5.00%	-5.00%	0.00%
销售收入小计（万元）		22,823	32,522	41,195	39,135	39,135
PON 光猫						
数量		198	297	396	396	396
价格（元）	130	124	117	111	106	106
价格变动率		-5.00%	-5.00%	-5.00%	-5.00%	0.00%
销售收入小计（万元）		24,453	34,846	44,138	41,931	41,931
销售收入合计（万元）		47,276	67,368	85,333	81,066	81,066

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预测营业成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
----	----	----	----	----	----

特发东智扩产项目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营业成本（未考虑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降本效应前）：					
营业成本 1	42,414	59,882	75,501	71,792	71,792
材料成本（a）	35,844	51,078	64,698	61,463	61,463
直接人工（b）	2,443	3,481	4,409	4,189	4,189
特发东智扩产项目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营业成本（考虑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降本效应后）：					
营业成本 2	40,133	56,632	71,384	67,881	67,881
材料成本 （c=a*95%）	34,052	48,524	61,463	58,390	58,390
直接人工 （d=b*80%）	1,954	2,785	3,527	3,351	3,351

基于上述假设，特发东智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整体效益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10	经营期年均
营业收入	47,276	67,368		81,066	76,744
营业成本	40,133	56,632		67,881	64,331
毛利润	7,143	10,736		13,185	12,413
毛利率	15.11%	15.94%		16.27%	16.12%

因此，假设特发东智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在本次扩产项目产线上实施后，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经营期年均整体毛利率可达到 16.12%。特发东智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效益测算参考了已实施产线智能化改造带来的降本提效数据，并在效益测算时调低了降本提效相应指标，效益测算合理、谨慎。

③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特发东智综合毛利率水平模拟测试

假设特发东智在本次募投项目 100%达产后，原产线带来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 2017 年度持平（仅用于测算目的，不构成特发东智对未来业绩的预测或承诺），则本次募投项目 100%达产后，在募投项目正常运营年内，特发东智综合毛利率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产线智能化升级后	本次募投扩产项目新增产线	新老产线合并
----	-----------	--------------	--------

营业收入	262,890	73,697	336,587
营业成本	228,219	64,786	293,005
毛利率	13.19%	12.09%	12.95%

因此，本次募投项目 100%达产后，特发东智综合毛利率为 12.95%，略高于特发东智最近两年平均毛利率。

综上，特发东智本次募投项目设计综合考量了特发东智的市场地位、核心技术、行业趋势、竞争状况及主要客户合作情况，预测毛利率充分考虑了产品的价格及成本波动，以及产线智能化改造相应带来的生产效率的提升、人员投入的减少、匹配智能化产线带来的产品结构优化等效应，对募投项目的预测满足合理审慎原则，与公司具体经营及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相符。

（三）成都傅立叶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系统项目

1、项目概况

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系统项目基于成都傅立叶已有技术，将数字波束成形、高精度 DOA 估计、多通道同步、幅相不一致性校正等关键技术进行整合，形成具有技术优势的系统级产品，从而将该等核心技术转化出更高的经济价值，使成都傅立叶实现从模块级、子系统级市场向分系统、系统级市场转移的产业升级。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9,200 万元，其中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入 7,195 万元。

2、项目投资概况和融资安排

本项目总投资为 9,200 万元，具体的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建设投资	7,195	7,195
1.1	设备投入	450	
1.2	系统搭建材料投入	6,745	
2	项目开发支出	2,005	
总 计		9,200	

3、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地点和建设周期

本项目资金全部来自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低于项目投资需求量，差额部分通过公司或特发东智以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解决。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部，具体地址为成都市武侯区武侯新城管委会武兴二路17号，该项目的建设研发周期为3.9年。

4、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经营期预测年均可实现营业收入为7,500万元，年利润总额为1,350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6.0%（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6.1年（所得税后，不含建设期）。

5、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该项目已取得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备案通知（备案号：川投资备【2017-510107-73-03-206538】JXQB-0456号），并完成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备案号：201751010700001817）。

6、项目用地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新增用地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扩大主营业务规模，保持公司在光纤光缆领域的先发优势，提高公司在通信设备领域应对市场竞争的综合实力，并借助军民融合的东风发掘公司在军工信息化领域的盈利增长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可有效提高公司生产能力、提升公司市场份额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投产后，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得到增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与净利润将大幅提升，公司财务状况得到进一步的优化与改善；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转股后）将进一步增加，财务结构将更趋合理，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

抗风险能力。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1、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3、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6、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询时间及地点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一）发行人：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联系人：张大军、杨文

电话：0755-26506648

传真：0755-26506800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联系人：张涛

电话：0755-83462293

传真：0755-83516266

投资者亦可在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13 日